



森萱医药

NEEQ: 830946

江苏森萱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Senxuan Pharmaceutical Co.,Ltd.)



年度报告

— 2020 —

公司年度大事记

- 1、2020年7月，公司在全国股转系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普通股6000万股并进入精选层，共募集资金3.24亿元，成为全国首批精选层企业之一；
- 2、2020年6月，公司完成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司治理进一步完善；
- 3、2020年4月，公司向控股子公司宁夏森萱同比例增资1530万元，宁夏森萱于2020年11月建成试产；
- 4、2020年11月，公司子公司南通公司、南通森萱完成19个原料药品种的再注册；
- 5、2020年12月，公司子公司南通公司获得江苏省小巨人企业称号、南通森萱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并于2021年3月收到证书。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8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0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大事件	3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8
第七节	融资与利润分配情况.....	52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55
第九节	行业信息	59
第十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65
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报告.....	70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53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吴玉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狮章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网保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在披露公司前五大客户和前五大供应商情况时，因公司与主要客户和供应商的交易有签订保密协议或约定保密条款，为切实履行保密义务，对已约定保密条款的客户和供应商使用代称进行披露。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税收政策风险	目前，公司部分子公司正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相关税收优惠政策，一旦相关条件不符合政策要求，将不再享受税收优惠，将会对公司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
2、汇率变动风险	人民币对外币的汇率波动具有不确定性，将有可能继续给公司带来汇兑损失。
3、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近年来，由于公司业务拓展迅速，公司经营规模有逐年提升的趋势，应收账款可能会进一步增加，应收账款坏账损失的风险将加大。
4、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采购原材料主要为化工产品，报告期内公司采购原材料价格已有不同程度的上涨，未来如原材料价格继续上涨，将对公司赢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5、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处于资金密集型与知识密集型的原料药及医药化工行业，国内企业数量众多，但规模普遍不大、行业集中度不高，国内缺乏具有行业整合能力的大型医药化工中间体企业，行业内企业通常只生产其中的部分产品。行业主要竞争对手为发达国家中小型原料药及精细化学品生产厂商、发展中国家精细化学品生产厂商等。欧洲和美国的一些专业化原料药精细化工企业，其规模、知名度和客户基础都优于国内企业，而部分发展中国家的同类企业也在生产成本

	与产品价格方面对国内企业形成一定的竞争压力。由于国内新的潜在竞争企业加入,或者国际厂商加大对中国市场的开拓力度,现有企业精细化工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6、安全、环保风险	公司化学原料药、化工医药中间体需要遵循严格的安全、环保标准,可能存在设备等操作不当引发安全、环保事故,公司虽然自设立至今未发生重大安全、环保事故,且制定了严格的安全、环保管理制度,但仍存在因管理出现疏漏或设备老化失修等情况而发生安全、环保事故的风险。
7、生产资质等证书无法续期的风险	根据我国医药行业的现行法规,原料药及医药中间体生产企业经营期间必须取得国家和各省药品监管部门颁发的相关证书和许可证,包括药品生产许可证、药品批准文号、GMP 认证证书等,上述证书及许可证均有一定的有效期,倘若上述资质期满无法续期或换领新证,公司的生产经营将受到一定影响。其次,最近两年南通公司原料药产品的出口比例较大,南通公司的原料药产品的进口国/地区大多采取严格的药品准入政策,如果南通公司无法持续符合出口国/地区的质量认证要求,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会产生不利影响。
8、新冠肺炎疫情对行业影响的风险	报告期内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爆发,现已在全球蔓延,致使世界经济遭受严重影响。如果疫情进一步加重,各国持续强化的人员居家隔离、出入境限制、强制性停工停产等防疫管控措施,将对公司海外市场造成较大的不利影响,主要包括:(1)若疫情持续蔓延,公司海外产品推广、客户开发等市场活动将受到一定限制,从而对公司业绩造成一定影响;(2)若疫情无法得到有效控制,公司海外下游客户的经营情况可能出现恶化,导致公司应收款项回款困难,从而对公司的流动资金造成一定影响。该风险系报告期内新增风险。
9、国际贸易摩擦的风险	报告期内,国际贸易保护主义有所抬头,中美贸易摩擦不断升级。公司产品销售区包括欧洲、美洲和亚洲各国,上述区域为公司重要外销市场。当前世界经济处于弱复苏通道,国际贸易摩擦将面临愈演愈烈的风险,从而对公司出口业务和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该风险系报告期内新增识别的风险。
10、12 种原料药技术评估期限不确定性风险	公司 12 种原料药技术对应的产品量产后启动评估相关事宜,按照评估价值向控股股东支付对价,若上述量产产品未来产生的现金流量无法预测,则公司 12 种原料药技术评估期限将存在不确定性。该风险系报告期内新增风险。
11、长期应收款回收风险	泰兴市虹桥镇人民政府于 2019 年 12 月与公司签订了资产回购协议,决定回购公司位于虹桥镇八圩村内的土地使用权及相应地上建筑物(构筑物)、附属物,回购价格为 5,263.40 万元。该回购款由泰兴市虹桥镇人民政府下属平台公司泰兴市虹桥园工业开发有限公司统一结算,泰兴市虹桥镇人民政府考虑到资金情况,经与公司协商,回购款中 4,400 万元转为泰兴市虹桥园工业开发有限公司向公司的借款。公司与泰兴市虹桥园工业开发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21 日签订《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5 年。截至目前,该笔借款尚处于正常计息期间,尚未到还款时点。若该笔借款未来无法及时足额收回,公司将产生较大金额的坏账损失,财务状况也将受到不利影响。该风险系报告期内新增识别的风险。
12、公司原料药及医药中间体对应下游制剂产品尚未通过质量与疗效一致性评价的风险	目前,公司主要产品对应的下游制剂尚未获得质量与疗效一致性评价通过,若未来公司下游制剂类产品通过质量与疗效一致性评价存在不确定性,公司下游制剂类药物存在被替换或市场份额逐年减少的风险。该风险系报告期内新增识别的风险。
13、公司研发的原料药品种	公司主要在研原料药品种尚未形成量产,尚未完成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

种通过关联审评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审评中心“原料药、药用辅料和药包材登记信息公示”平台上登记备案。未来若公司下游制剂厂商未选择公司原料药产品进行关联审评，或已选择公司原料药产品但其自身原因未能通过关联审评的情况下，则公司研发的原料药品种存在无法通过关联审评的风险。该风险系报告期内新增识别的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被调出精选层的风险

是 否

行业重大风险

1、行业监管政策变化风险

药品是关系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和安全的特殊消费品，医药行业受到国家及各级地方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和卫生部门等监管部门的严格监管。2020年1月，由工业和信息化部、生态环境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布了《推动原料药产业绿色发展的指导意见》，其中对原料药产业到2025年在产业结构、布局、技术水平、绿色标准和清洁生产水平方面均提出了更高要求。随着国家医疗卫生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和社会医疗保障体制的逐步完善，行业政策环境可能面临重大变化。如果公司不能及时调整经营策略以适应市场规则和监管政策的变化，将难以实现满足市场需求和适应行业政策的目标平衡，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2、市场竞争的风险

行业现有企业可能会进一步加大对该领域的投入，以抢占市场份额；此外，潜在的竞争对手受利益驱动，也可能在资金和技术的依托下不断涌入该市场。

近年来，以印度为代表的发展中国家的原料药企业在生产成本和产品价格等方面对公司构成了较大的竞争压力。公司面临市场竞争风险，市场竞争加剧一方面将可能会对行业整体的利润水平造成一定的负面影响；另一方面，也可能对公司优势产品的市场地位产生威胁。

3、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系原料药、医药中间体及含氧杂环类化工中间体的生产、研发及销售。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为吡罗昔康甲基物、乙二醇、二甘醇、苯乙酸，上述原材料主要系医药化工产品。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占比均超过50%。

未来如果公司不能建立稳定的原料供应体系，扩大原材料的来源，当相关市场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导致原材料供应稳定性发生变化，或原材料价格出现重大不利变动时，公司产品将出现成本上升、毛利率下降的情形，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4、公司产品市场需求变化的风险

医药行业技术壁垒较高，特别是欧美等发达国家，其医药领域市场技术研发成果已成为全球医药领域的风向标。若未来公司下游治疗领域产品的工艺技术革新导致公司主要原料药产品出现了新的替代产品及竞争产品，可能导致公司现有产品线的市场需求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从而对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江苏森萱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南通市国资委	指	南通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产控集团	指	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精华制药、控股股东	指	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苏通	指	上海苏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森萱医药、公司、母公司	指	江苏森萱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南通公司	指	精华制药集团南通有限公司
南通森萱	指	南通森萱药业有限公司
鲁化森萱	指	山东鲁化森萱新材料有限公司
宁夏森萱	指	宁夏森萱药业有限公司
金盛昌	指	南通金盛昌化工有限公司
如东药业	指	精华制药集团如东药业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	指	公司发行股份购买精华制药持有的南通公司 100%股权和南通森萱 35.1821%股权事项
GMP	指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CEP 证书/COS 证书	指	欧洲药典适应性证书
FDA	指	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报告期	指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江苏森萱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JiangsuSenxuanPharmaceuticalCo.,Ltd. SENXUAN
证券简称	森萱医药
证券代码	830946
法定代表人	吴玉祥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朱狮章
联系地址	江苏省南通市青年中路 198 号国城广场 A 幢 21 楼
电话	0513-85218206
传真	0513-85609407
董秘邮箱	zsz@senxuan.cn
公司网址	www.senxuan.cn
办公地址	江苏省南通市青年中路 198 号国城广场 A 幢 21 楼
邮政编码	226014
公司邮箱	taixing@senxuan.cn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江苏森萱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3 年 4 月 22 日
挂牌时间	2014 年 8 月 6 日
进入精选层时间	2020 年 7 月 27 日
分层情况	精选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C）-医药制造业（C27）-化学药品原料药制造（C271）-化学药品原料药制造（C2710）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原料药、医药中间体、化工中间体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连续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426,918,34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南通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无一致行动人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200748720948H	否
注册地址	江苏省泰州市泰兴市虹桥镇中丹路西侧	否
注册资本	426,918,340	是
<p>1、上期末2019年12月24日，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9年第三季度权益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83,459,17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后总股本增至366,918,340股，以上转增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的登记在本报告期初2020年1月3日完成，公司在上期末已按照《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进行了财务处理，以上转增不会造成本报告期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p> <p>2、报告期末，公司注册资本和总股本一致。</p>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开源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B座5层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开源证券	
会计师事务所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陈莉	汤静
	2年	1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6号万达商务广场B座19-20楼	
保荐机构	开源证券	
保荐代表人姓名	吴珂、张姝	
保荐持续督导期间	2020年7月27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	545,312,253.83	507,062,158.28	7.54%	384,977,630.24
毛利率%	48.33%	44.47%	-	38.3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3,557,462.49	105,585,703.38	35.96%	46,859,569.8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1,335,372.11	100,682,071.07	30.45%	12,873,773.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计算）	20.44%	21.52%	-	9.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8.70%	20.52%	-	7.11%
基本每股收益	0.3663	0.2878	27.28%	0.2554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2020 年末	2020 年初	本年末比今年 初增减%	2018 年末
资产总计	1,105,312,575.14	771,318,996.17	43.30%	693,631,781.89
负债总计	100,907,753.07	211,636,181.79	-52.32%	241,637,657.3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40,532,781.80	518,165,318.48	81.51%	437,254,500.0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 资产	2.20	1.41	56.00%	2.3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0.30%	1.43%	-	4.97%
资产负债率%（合并）	9.13%	27.44%	-	34.84%
流动比率	5.96	1.27	-	1.02
利息保障倍数	43.35	26.64	-	11.70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18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897,992.45	122,122,650.40	46.49%	106,860,007.35
应收账款周转率	15.54	11.69	-	9.04

存货周转率	2.73	2.95	-	2.69
-------	------	------	---	------

四、 成长情况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18 年
总资产增长率%	43.30%	11.20%	-	1.86%
营业收入增长率%	7.54%	31.71%	-	0.15%
净利润增长率%	34.72%	114.58%	-	15.58%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2020 年末	2020 年初	本年末比今年初 增减%	2018 年末
普通股总股本	426,918,340.00	183,459,170.00	132.70%	183,459,170.0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0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七、 与业绩预告/业绩快报中披露的财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财务数据与最近一次业绩快报中披露的财务数据不存在重大差异。

八、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182,870.83	5,737,170.53	-1,083,636.59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71,402.30	933,619.83	5,332,193.00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4,358,490.57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35,825,362.52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	1,078,465.76	-	-	-

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2,242.31	238,481.51	289,469.64	-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5,853,471.77	6,909,271.87	40,363,388.57	-
所得税影响数	3,584,189.06	1,935,167.82	6,389,925.37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7,192.33	70,471.74	-12,333.00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2,222,090.38	4,903,632.31	33,985,796.20	-

九、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十、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预收款项	7,538,441.11	-	-	-
合同负债	-	6,793,478.64	-	-
其他流动负债	-	744,962.47	-	-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的通知》(财会(2017)22号),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衔接规定,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执行新收入准则预计不会对公司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导致本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是处于医药制造业大类中的化学药品原料药制造并涉及各类原料药中间体、医药化工中间体的生产销售商,拥有专业的研发团队、生产团队、销售团队等管理团队,拥有多项专利技术,为各类制药企业和医药化工企业,如商丘市新先锋药业有限公司、兖矿鲁南化工有限公司、天津金耀药业有限公司、德国 Welding 公司、上海迪赛诺药业有限公司、山西太原药业有限公司、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国内外企业提供质量稳定、价格优惠的产品。公司主要通过直销的销售模式开拓业务,报告期内收入来源主要是原料药及各中间体产品的销售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无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核心竞争力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克服新冠疫情的影响,较好地完成了各项经营计划和目标,具体情况如下:

- 1、报告期内,公司完成营业收入 54,531.23 万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355.75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89.80 万元,同比分别增长 7.54%、35.96%、46.49%;较好地完成了各项经济指标,收入利润稳步增长,现金流状况良好。
- 2、报告期内,公司加强安全、环保管理,无重大事故发生。
- 3、报告期内,公司加强生产质量和成本管理,产品毛利稳步上升。
- 4、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结构优化,毛利率较高产品占销售收入比例上升。
- 5、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宁夏森萱建成试产。

(二) 行业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原料药、医药中间体及含氧杂环类化工中间体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2710 化学药品原料药制造”;根据中国证监

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修订版),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27 医药制造业”。

按照人用药物注册技术要求国际协调会议 (International Council for Harmonization, ICH) 组织编制的《原料药的优良制造规范指南 (Q7)》定义, 原料药 (Active Pharmaceutical Ingredient, API) 指用于药品制造中的任何一种物质或物质的混合物, 而且在用于制药时, 是作为药品的一种活性成分, 该物质在疾病的诊断、治疗、症状缓解和预防中具有一定的药理活性或其他直接的药效作用, 但只有在经过加工成为药物制剂后才能成为供临床应用的药品。医药中间体 (Intermediate), 是医药化工原料至原料药或药品这一生产过程中的一种精细化工产品, 化学药物的合成依赖于高质量的医药中间体。按中国药监局规定, 医药中间体可视为药品原材料, 不必按照药品规则生产报批、申请批号, 但当它应用于药品合成时, 其产品规格、质量需达到一定的级别, 通常需要经过客户的审计才能成为合格供应商。同时, 医药中间体又属于精细化工品, 目前国内精细化工行业已实现市场充分竞争, 各企业面向市场自主经营, 中国化学工业协会对精细化工行业进行自律管理。我国原料药的上市销售必须取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NMPA) 的注册批文, 并通过国家 GMP 检查, 而销售医药中间体无此类强制规定。在美国、欧洲、日本等规范市场, 只需提交相应 DMF 文件并通过官方 GMP 检查便可出口原料药, 出口医药中间体无此类强制规定, 但也可以递交 DMF 文件, 申请官方 GMP 检查。

2020 年, 随着各项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不断推向深入, 《药品注册管理办法》和《药品生产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修订实施, 对医药管理和药品源头治理从严把控, 将导致医药行业整体标准进一步提升, 也给原料药企业带来机遇与挑战。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305,354,250.20	27.63%	79,035,610.84	10.25%	286.35%
应收票据	12,717,676.55	1.15%	17,642,960.90	2.29%	-27.92%
应收账款	27,550,511.13	2.49%	42,629,250.14	5.53%	-35.37%
存货	108,221,276.85	9.79%	97,932,937.19	12.70%	10.51%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固定资产	404,974,599.35	36.64%	287,438,725.66	37.27%	40.89%
在建工程	17,321,089.29	1.57%	94,334,404.20	12.23%	-81.64%
无形资产	40,373,447.70	3.65%	68,262,722.74	8.85%	-40.86%
商誉	-	-	2,494,067.97	0.32%	-100.00%
短期借款	-	-	140,000,000.00	18.15%	-100.00%
长期借款	-	-	-	-	-
应收款项融资	33,148,534.79	3.00%	16,978,621.42	2.20%	95.24%
预付款项	3,674,087.25	0.33%	6,051,451.07	0.78%	-39.29%
其他应收款	12,246,898.51	1.11%	3,971,188.43	0.51%	208.39%
其他流动资产	9,305,782.16	0.84%	2,184,976.35	0.28%	325.90%
长期待摊费用	529,232.58	0.05%	1,073,092.70	0.14%	-50.68%
应付票据	4,252,299.75	0.38%	-	0.00%	-

应付账款	50,629,392.29	4.58%	27,787,459.39	3.60%	82.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439,850.00	0.04%	3,645,377.11	0.47%	-87.93%
应交税费	6,030,739.81	0.55%	10,866,256.04	1.41%	-44.50%
其他流动负债	977,937.14	0.09%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80,908,931.51	7.32%	-	-	-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货币资金报告期末较上期期末增加22,631.86万元，主要系一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含税）扣除发行费用后3.0亿元，偿还银行贷款本息1.31亿元、购买银行理财产品0.8亿元后净增加货币资金0.89亿元；另一方面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1.79亿元、投资活动发生现金流量净流出0.97亿元、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款0.15亿元后净增加货币资金0.97亿元；

(2) 应收账款报告期末较上期期末减少1,507.87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加快货款回笼速度，增加了应收款项融资（银行承兑汇票）1,616.99万元所致；

(3) 固定资产报告期末较报告期初增加11,753.59万元，主要系南通公司原料药四期工程、宁夏森萱年产2000吨G盐、4000吨K酸、4000吨氟系列及配套原料产品（一期）项目工程报告期内建成转固所致；

(4) 在建工程报告期末较报告期初减少7,701.33万元，主要系南通公司原料药四期工程、宁夏森萱年产2000吨G盐、4000吨K酸、4000吨氟系列及配套原料产品（一期）项目工程报告期内已建成转固所致；

(5) 商誉报告期末较报告期初减少249.41万元，主要系公司处置了子公司金盛昌，其取得时确认的商誉一并处置所致；

(6) 短期借款报告期末较上期期末减少 14,000.00 万元，系报告期内根据公司资金状况偿还了所有银行流动资金贷款所致；

(7) 应收款项融资报告期末较上期期末增加 1,616.99 万元，主要系加快货款回笼速度，收到划分为应收款项融资的银行承兑汇票尚未对外支付所致；

(8) 预付款项报告期末较上期期末下降 237.74 万元，主要系公司部分预付的款项本期已结算；

(9)其他应收款报告期末较上期期末增加827.57万元，主要系公司本期增加了在建工程转让款项690.52万元所致，该款项根据约定两年内支付；

(10) 其他流动资产报告期末较上期期末增加 712.08 万元，主要系子公司宁夏森萱增值税进项税留抵税额增加所致；

(11) 长期待摊费用报告期末较上期期末减少 54.39 万元，主要系本期公司房屋租金摊销所致；

(12) 应付票据报告期末较上期期末增加 425.23 万元，主要系本期公司以应收款项融资在银行开具应付票据银行承兑汇票所致；

(13) 应付账款报告期末较上期期末增加 2,284.19 万元，主要系本期子公司宁夏森萱建成试产增加的设备采购款、原料采购款尚未支付增加了应付账款 2,133.79 万元所致。

(14) 其他非流动资产较上期期末减少 320.55 万元，主要系上期预付的设备款项在本期已交付并结算所致；

(15) 应交税费较上期期末减少 483.55 万元，主要系一方面公司本部上期末处置房产和土地使用权的土地增值税 252.12 万元在报告期 1 月份已申报缴纳；另一方面，公司本部上期处置房产和土地使用权的增值税 238.35 万元在报告期 1 月份已申报缴纳；

(16) 其他流动负债较上期期末增加 97.80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合同负债的待转增值税销项税增加所致

(17) 交易性金融资产较上期期末增加 8,090.89 万元,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 8,000 万元，并在报告期末公允价值增加 80.89 万元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545,312,253.83	-	507,062,158.28	-	7.54%
营业成本	281,755,818.90	51.67%	281,584,990.95	55.53%	0.06%
毛利率	48.33%	-	44.47%	-	-
销售费用	14,016,875.05	2.57%	15,756,679.12	3.11%	-11.04%
管理费用	45,630,093.33	8.37%	45,211,369.80	8.92%	0.93%
研发费用	25,248,022.59	4.63%	21,762,178.91	4.29%	16.02%
财务费用	3,290,994.05	0.60%	5,906,406.75	1.16%	-44.28%
信用减值损失	-10,348.26	0.00%	10,809.02	0.00%	-195.74%
资产减值损失	-6,020,455.55	-1.10%	-3,573,965.05	-0.70%	68.45%
其他收益	1,071,402.30	0.20%	933,619.83	0.18%	14.76%
投资收益	6,706,764.08	1.23%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908,931.51	0.17%	-	-	-
资产处置收益	3,107,792.09	0.57%	8,507,030.11	1.68%	-63.47%
汇兑收益	-	-	-	-	-
营业利润	173,823,679.61	31.88%	136,153,857.26	26.85%	27.67%
营业外收入	218,776.05	0.04%	449,428.36	0.09%	-51.32%
营业外支出	518,684.83	0.10%	2,980,806.43	0.59%	-82.60%
净利润	151,466,389.02	27.78%	112,429,962.05	22.17%	34.72%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①财务费用本报告期较上期减少261.54万元，同比下降44.28%，主要系一方面公司报告期内减少了付息债务1.4亿元，相应减少利息支出111.42万元；另一方面货币资金增加、新收入准则实施口径差异导致利息收入增加584.78万元（其中新收入准则口径差异导致增加435.85万元）所致；

②信用减值损失本报告期较上期减少2.12万元，同比下降195.74%，变动绝对金额很小；

③资产减值损失本报告期较上期增加损失244.65万元，同比上升68.45%，主要系本期公司库存商品、原材料等存货可变现净值下降所致；

④投资收益本报告期较上期增加670.68万元，主要系本期公司处置子公司金盛昌产生投资收益653.72万元所致；

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本报告期较上期增加90.89万元，主要系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期末原始成本余额8,000万元）划入交易性金融资产核算，其公允价值上升所致；

⑥资产处置收益本报告期较上期减少539.92万元，同比下降63.47%，主要系上期处置本部资产产生收益850.70万元，而本报告期仅有处置子公司如东药业土地使用权收益331.84万元所致；

⑦营业外收入本报告期较上期减少23.06万元，同比下降51.32%，主要系上期多交的环保税返还较本期较大所致；

⑧营业外支出本报告期较上期减少246.21万元，同比下降82.60%，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非流动资产

报废损失较上期减少227.4万元所致。

⑨净利润报告期较上期增加3,903.64万元，同比上升34.72%，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收入上升毛利上升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538,412,719.85	501,126,373.54	7.44%
其他业务收入	6,899,533.98	5,935,784.74	16.24%
主营业务成本	278,441,017.38	277,793,360.82	0.23%
其他业务成本	3,314,801.52	3,791,630.13	-12.58%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原料药	321,229,457.39	167,979,893.25	47.71%	5.50%	8.72%	-3.15%
医药中间体	69,169,363.68	38,829,736.99	43.86%	-22.92%	-44.11%	94.17%
含氧杂环类化工中间体	148,013,898.78	71,631,387.14	51.60%	38.47%	33.10%	3.94%
主营业务合计	538,412,719.85	278,441,017.38	48.28%	7.44%	0.23%	8.34%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国内	417,712,029.47	194,965,143.50	53.33%	10.41%	-2.22%	12.75%
国外	127,600,224.36	86,790,675.40	31.98%	-0.88%	5.60%	-11.55%
合计	545,312,253.83	281,755,818.90	48.33%	7.54%	0.06%	8.69%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1、报告期内，公司含氧杂环类化工中间体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同比分别上升 38.47%、33.10%，主要系一方面由于新冠疫情影响，公司二氧六环产品供应给瑞德西韦原料药的销量、收入上升；另一方面由于公司客户共聚甲醛二期项目上线，对其原料二氧五环的需求量上升，导致二氧五环销量、销售收入快速上升；

2、报告期内，公司医药中间体的营业成本下降 44.11%、毛利率上升 94.17%，主要系公司抗艾滋病类医药利托那韦系列中间体受新冠疫情和印度原料药中间体保护政策影响，销量、销售收入大幅下降，而该类产品较公司其他医药中间体产品毛利较低。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 1	41,561,946.80	7.62%	否
2	客户 2	36,180,530.97	6.63%	否
3	客户 3	33,982,300.72	6.23%	否
4	客户 4	20,656,895.58	3.79%	否
5	客户 5	17,850,428.48	3.27%	否
合计		150,232,102.55	27.54%	-

客户 2 系受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合并披露。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 1	16,162,134.73	7.12%	否
2	供应商 2	15,745,964.57	6.94%	否
3	供应商 3	8,506,610.48	3.75%	否
4	供应商 4	6,306,942.36	2.78%	否
5	供应商 5	5,778,552.69	2.55%	否
合计		52,500,204.83	23.14%	-

(1) 供应商 1 系受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合并披露；

(2) 客户 2 和供应商 1 同为公司前五大客户又为公司前五大供应商，主要系该客户/供应商自产的原料系公司原料，而公司产品又为其最终产品的原料，公司与其采购和销售业务均为日常生产经营所需，定价均按照市场价格确定。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897,992.45	122,122,650.40	46.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392,966.38	-83,329,847.71	-16.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899,704.86	-33,979,228.85	541.15%

现金流量分析：

(1)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加 5,677.53 万元，同比上升 46.49%，主要系一方面公司本期营业收入增加 3,825.01 万元，同时应收款的回笼较好较期初减少 1,507.87 万元，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增加 6,717.67 万元；另一方面，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与上期比变化不大仅增加 1040.13 万元；

(2)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较上期上升 541.15%，主要系本期公开发行股票现金流入 3.24 亿元，本期偿还借款净额 1.4 亿元；

(3)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不存在重大差异。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融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资金来源	本期购入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投资收益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银行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	20,000,000	募集资金	20,000,000	20,000,000	169,534.25	-	-
银行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	30,000,000	募集资金	30,000,000	-	-	324,821.92	-
银行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	50,000,000	募集资金	50,000,000	-	-	584,109.59	-
合计	100,000,000	-	100,000,000	20,000,000	169,534.25	908,931.51	-

报告期内，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系理财产品，和下述“理财产品投资情况”中披露的明细情况一致。

4、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理财产品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对公司的影响说明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20,000,000	-	-	不存在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30,000,000	30,000,000	-	不存在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50,000,000	50,000,000	-	不存在
合计	-	100,000,000	80,000,000	-	-

5、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报告期末，公司共有 5 家子公司：南通公司、南通森萱、鲁化森萱、宁夏森萱、如东药业；报告期

内处置了子公司金盛昌；与原股东按原持股比例增资子公司宁夏森萱 3,000 万元，其中公司增资 1,530 万元；目前公司子公司从事的业务均在公司的主营业务原料药、医药及化工中间体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范围内；报告期内，除宁夏森萱由于刚建成市场处于亏损状况、如东药业未实际生产经营外，其他子公司经营业绩均稳步增长。

(2) 主要控股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净利润
南通公司	控股子公司	原料药及医药中间体研发、生产及销售	331,963,729.42	151,754,054.54	92,792,507.37
南通森萱	控股子公司	原料药、医药中间体及化工中间体研发、生产及销售	163,184,535.58	64,005,648.60	32,586,454.09
鲁化森萱	控股子公司	医药化工中间体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80,675,968.03	38,260,455.49	23,637,050.88
宁夏森萱	控股子公司	医药化工中间体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637,168.10	-547,826.82	-3,519,571.26

注：子公司南通公司财务数据系包含如东药业的合并数据。

(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南通金盛昌化工有限公司	通过拍卖方式转让 100% 股权	子公司南通森萱已承接金盛昌原业务，交易对手不从事相竞争业务，处置金盛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4)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五) 税收优惠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子公司精华制药集团南通有限公司于 2018 年进行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并获通过，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等相关规定，公司企业所得税自 2018 年起三年减按 15% 计缴。

2、公司子公司山东鲁化森萱新材料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28 日取得 GR201937002672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等相关规定，公司企业所得税自 2019 年起三年减按 15% 计缴。

3、公司子公司南通森萱药业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 日取得 GR202032007099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

例》、《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号）等相关规定，公司企业所得税自2020年起减按15%计缴。

4、根据财税〔2019〕13号《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公司子公司精华制药集团如东药业有限公司及南通金盛昌化工有限公司系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300万元（含300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六） 研发情况

1、 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25,248,022.59	21,762,178.91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63%	4.29%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	-	-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支出的比例	-	-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	-	-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变化情况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	2
硕士	7	5
本科以下	76	75
研发人员总计	83	82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14.46%	13.10%

3、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77	49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11	7

4、 研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始终重视研发工作，主要目的是对现有原料药及中间体产品的技术和工艺进行改善，同时加强对原料药新品的研发，将现有中间体产品达到国内、国际市场领先水平，并补充新型产品的目标；公司研发一是对原料药新品进行路线设计，工艺研发；二是对高新材料、利托那韦中间体工艺革新，致使各个产品的质量、收率方面有了改观，整体收率、成本也有了大幅度改观。

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没有发生显著变化。

5、 与其他单位合作研发的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作单位	合作项目	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海交通大学	卡比多巴合成工艺的开发	开发卡比多巴的可行性合成工艺：以甲基多巴或二甲基保护的甲基多巴为原料，经过脲中间体、重排反应及脱甲基的步骤实现卡比多巴的合成。
苏州大学	琥布宗合成工艺的开发	开发琥布宗的可行性合成工艺。研究合成工艺中酯化反应溶剂的选择，选择适合的反应溶剂，提高反应收率；合成制备过程中，杂质的控制：对于已知单杂和未知杂质的控制，最大程度提高目标产物的纯度。

(七) 审计情况

1.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1) 关键审计事项

如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4所示，截至2020年12月31日，森萱医药公司应收账款余额29,043,616.01元，坏账准备金额1,493,104.88元，账面价值相对较高。如财务报告附注三、11所述，森萱医药公司对于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由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需要管理层作出重大的会计估计和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评估和测试了森萱医药公司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相关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分析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单项评估信用减值的判断等；复核了森萱医药公司用来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历史信用损失经验数据及关键假设的合理性，从而评估管理层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评估和识别的合理性；分析了森萱医药公司应收账款账龄明细表，通过执行应收账款函证及检查期后回款等程序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对坏账准备计提进行了重新计算；复核了管理层在财务报表附注中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披露的恰当性。

(八)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执行新收入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会〔2017〕22号《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政部对《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进行了修订，新收入准则引入了收入确认计量的5步法模型，并对特定交易(或事项)增加了更多的指引。

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0年4月28日决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前述新收入准则。根据新收入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调整2020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未对2019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年年初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影响数
负债:			
预收款项	7,538,441.11	-	-7,538,441.11
合同负债	-	6,793,478.64	6,793,478.64
其他流动负债	-	744,962.47	744,962.47

2020年1月1日起,本公司根据新收入准则将与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相关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将相关的增值税销项税额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负债。

(九)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通过的《关于处置全资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并经南通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9年10月31日出具的通国资发[2019]162号文件批准。根据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19年6月20日出具的万隆评报字(2019)第10436号报告的评估结果,通过资产基础法评估确定的截止2019年4月30日南通金盛昌化工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2,323.43万元。公司于2020年3月12日经拍卖成交,成交价格为人民币2,323.43万元,并于2020年3月13日与南通天元新能源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南通金盛昌化工有限公司已于2020年6月17日完成工商登记变更,股权交易双方于2020年7月31日完成正式交接手续,故自2020年8月1日起南通金盛昌化工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十) 企业社会责任

1. 扶贫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向慈善组织捐赠、定期慰问社会福利院老人等方式积极响应国家精准扶贫政策并履行社会责任。

2.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响应国家防疫号召,提前复产复工,为防疫药品做好原料保障;根据国家财税法律法规依法纳税;依法保障员工的合法权益,给员工创造一个良好的工作氛围;保护环境,积极给当地街道居民创造良好的生活环境;诚信经营,与客户、供应商形成良好的合作关系。

3. 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排污信息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精华制药集团	COD	间接排放	1	厂区西北角	67.59mg/l	500mg/l	10.216吨	117.115吨/年	无

南通有限公司									
精华制药集团南通有限公司	氨氮	间接排放	1	厂区西北角	4.03mg/l	35mg/l	0.609 吨	10.362 吨/年	无
精华制药集团南通有限公司	SO2	直接排放	1	厂区西北角	3mg/m ³	300mg/m ³	0.005 吨	4.809 吨/年	无
精华制药集团南通有限公司	NOx	直接排放	1	厂区西北角	114.67mg/m ³	500mg/m ³	0.19 吨	4.809 吨/年	无
精华制药集团南通有限公司	非甲烷总烃	直接排放	1	厂区西北角	34.25mg/m ³	60mg/m ³	10.95 吨	14.071 吨/年	无
精华制药集团南通有限公司	颗粒物	直接排放	1	厂区西北角	29.87mg/m ³	80mg/m ³	0.05 吨	2.406 吨/年	无
南通森萱药业有限公司	非甲烷总烃	直接排放	1	多功能楼顶排口	1.38mg/m ³	60mg/m ³	0.0726 吨	0.6453 吨/年	无

(二)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1、精华制药集团南通有限公司

(1) 废气：公司目前拥有两套废气处理能力分别为 30000m³/h 和 50000m³/h 的废气焚烧炉（一用一备），以及在建一套 50000m³/h 的生物除臭装置。各车间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经车间预处理设施水喷淋塔或碱喷淋塔后进入 RTO 处理。各车间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无机酸性废气经车间碱喷淋塔吸收后直接排放。废气排放口均装有在线监测设备，数据已与省、市、县平台联网。

(2) 废水：公司聘请环保治理专业机构负责管理环保设施的日常运行和维护，采用“三班两运转”制度进行 24 小时值班，确保废水处理设施的有效运行。公司建有一座日处理能力为 1000 吨的废水处理站及配套的废水预处理装置。车间废水分质处理，高浓高盐废水经废水预处理岗位回收溶剂和蒸发除盐，与各车间低浓废水合并进入废水站组合生化处理，最后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后续处理，废水外排池设有在线监测设备，数据已与省、市、县平台联网。

(3) 固废：目前公司固体废物主要为脱色残渣、蒸馏残液、蒸发残渣、焚烧残渣、水处理污泥、废包装材料、分层废液、废活性炭。公司建有一座处理能力为400kg/h的固液焚烧炉，用于焚烧高浓废水、蒸馏残液和分层废液，其余固废均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公司建设有规范化固废贮存库3个、储罐2个，目前能满足公司的生产需要。

2、南通森萱药业有限公司

(1) 废气：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含卤素的废气经水喷淋，两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达标排放，其他工

艺废气经车间水喷淋后接入精华 RTO 炉蓄热式燃烧处理达标后直接排放。公司排放口均安装在线监控设施，并已连入园区网络。

(2) 废水：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经废水预处理车间处理后排入精华西三废进行组合生化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后续处理。

(3) 固体废物：公司固体废物主要为精蒸馏残渣、精蒸馏废液、蒸发残渣、过滤残渣 1、过滤残渣 2，公司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废进行收集暂存于危废仓库，委托有资质单位及时处置。委托处置单位资质、处置合同、转移联单等手续文件齐全，危废的处置符合危废处理的要求。

(4) 公司的环保设施有：喷淋塔 9 套、活性炭吸附装置 1 套、三级降膜吸收塔 3 套、脱溶+二效蒸发，设施都运行良好。

3、山东鲁化森萱新材料有限公司：

(1) 废气：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不凝气经水洗后送鲁南化工聚甲醛装置焚烧炉系统处理。

(2) 废水：无工业废水直接排放，含稀醛的废水排至鲁南化工聚甲醛车间回收甲醛后，再排往排至鲁南化工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地面清洗水、初期雨水、生活污水等排至鲁南化工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3) 固体废物：公司固体废物主要为有机废液（合成反应釜残液、碱回收有机废液、脱重塔重组分），公司对项目中产生的危险废物进行收集暂存于危废暂存罐，委托高能时代环境（滕州）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及时外运焚烧处置。危废的处置符合危废处理的要求。

4、宁夏森萱药业有限公司

公司一期项目4000吨/年氟系列及配套原料产品项目2020年建成；2020年10月份通过安全、环保专家试生产方案等审查及现场核查，具备试生产条件；2020年11月份通过消防验收。2020年11月24日投料开始试生产，生产装置、废气处理设施运行正常，至今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

(三)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1、精华制药集团南通有限公司

公司一期、二期、三期项目均已通过南通市环境保护局环境影响评价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由于环评编制依据已更新，四期环评正在重新编制。

2、南通森萱药业有限公司

公司项目已通过南通市环境保护局环境影响评价，公司废水废气通过自主验收，固废、噪声通过南通市环境保护局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3、山东鲁化森萱新材料有限公司

(1) 2017年3月取得枣环行审字[2017]5号《枣庄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山东鲁化森萱新材料有限公司6000吨/年二氧戊环装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2) 2018年初通过6000吨/年二氧戊环装置一期工程（3000吨/年）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并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及验收评审会《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报送枣庄市环保局备案；

(3) 2019年7月取得枣环验[2019]10号《枣庄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山东鲁化森萱新材料有限公司6000吨/年二氧戊环装置一期工程（3000吨/年）项目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的函》。

4、宁夏森萱药业有限公司

公司一期项目，已于2018年12月29日领取平罗县环保局环评批复，平环复【2018】40号，目前项目正在建设中。

(四)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1、精华制药集团南通有限公司

公司建有完善的环境污染事故应急处理机制，从各个方面保障事故应急处理能力。公司编制有环境应急预案，并配备了相应的应急处理设备，组织员工进行突发环境事故演习，加强理论和实际的联系，

提高处理突发环境事故的处理能力。环境应急预案已于2019年7月评审通过并在环保局备案。

2、南通森萱药业有限公司

公司建有完善的环境污染事故应急处理机制，从各个方面保障事故应急处理能力。公司编制有《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配备了相应的应急处理设备，组织员工进行突发环境事故的演习，加强理论和实际的联系，提高处理突发环境事故的处理能力。环境应急预案已于2019年5月评审通过并在环保局备案。

3、山东鲁化森萱新材料有限公司

(1)公司于2017年下半年制定并在滕州市环保局备案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和《危险废物泄漏应急救援应急预案》，2020年11月完成修订并在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备案，备案编号：370481-2020-291-L；此外，评审修订了《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2020年4月已在滕州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完成备案，备案编号：370481-2020-0021。

(2)公司成立了应急指挥中心，配备了相应的防护、救援器材和设备，并定期进行检查和维护保养，确保完好；对于公司的各项预案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定期组织和安排员工培训、演练，切实提高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能力。

4、宁夏森萱药业有限公司

公司建立了环境污染事故应急处理机制，编制了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预案，组织员工进行了事故演习，全面提高公司处理突发事件的能力。同时，公司组建了专门的安全环保管理机构——安环部，全面负责公司的安全环保工作，确保公司的运营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

(五)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1、精华制药集团南通有限公司

按照环评要求并结合行业监测技术规范开展环境监测，监测频次、监测内容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废气焚烧炉进出口每年监测一次，监测因子为挥发性有机物、臭气浓度、甲醇、硫化氢、氯化氢、颗粒物、邻二氯苯、氨气、甲苯、乙酸乙酯、丙酮、正己烷、环己烷、正庚烷、三氯甲烷、二氯甲烷、二甲苯、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吡啶、四氢呋喃、N,N-二甲基甲酰胺、异丙醚、醋酸、硫酸雾、二噁英；废液焚烧炉每半年监测一次，监测因子为颗粒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烟气黑度、一氧化碳、氯化氢、氟化氢、汞及其化合物、镉及其化合物、铅及其化合物、砷、镍及其化合物、镭、铜、铬、锡、锰及其化合物、非甲烷总烃、总挥发性有机物，另二噁英每年监测一次；酸性气体进出口每年一次，监测因子为氯化氢；粉尘排口每季度监测一次，监测因子为颗粒物；无组织排口每半年监测一次，监测因子为甲醇、乙醚、异丙醚、臭气浓度、吡啶、四氢呋喃、氯化氢、邻二氯苯、异丙醇、氨气、甲苯、乙酸乙酯、丙酮、正己烷、三氯甲烷、二氯甲烷、环己烷、正庚烷、二甲苯、N,N-二甲基乙酰胺、挥发性有机物、硫酸雾、醋酸。废水总排口，每季度监测一次，监测因子为pH、COD、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总磷、总氮、悬浮物、色度、总有机碳、总锌、苯胺类、挥发酚、二氯甲烷、三氯甲烷、石油类、氟化物、硫化物、全盐量、急性毒性（HgCl₂毒性当量）、甲苯、AOX、氯苯、甲醛、总氰化物、总锡。噪声，每季度一次，每次连续监测2天，每天昼夜各测一次，监测因子为连续等效声级Leq(A)，厂界布设8个点位。雨水，监测因子：PH、化学需氧量、电导率，排口安装有在线监测设备。土壤，监测因子：PH、铅、汞、砷、铬、镉、铜、锌、镍，每季度一次。地下水，监测因子：PH、溶解性总固体、高锰酸盐指数、总硬度、氨氮、硝酸盐、氟化物、总磷、甲苯、甲醛，每年一次。公司每半年开展一次LDAR检测，并及时修复泄漏点，减少无组织废气排放。

南2、通森萱药业有限公司

主要排口废气，监测因子：乙醇、乙醚、二氯甲烷、甲醇、氯化氢、氨气、甲基叔丁基醚，每年监测一次。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因子：甲醇、甲苯、氯化氢、异丙醇、乙酸乙酯、丙酮、四氢呋喃、二氯甲烷、吡啶、乙酸、乙醇、硫酸雾、正己烷、正庚烷、一甲胺、乙二醇、N,N-二甲基乙酰胺、甲基叔丁基醚、N,N-二乙基乙胺、乙醚、氨、环己烷、异丁烯、臭气浓度、挥发性有机物，每半年监测一次。

噪声等效声级Leq(A)，每季度一次。土壤，监测因子：pH、汞、砷、铜、镍、铅、镉、锌、铬，每年检测一次。地下水，监测因子：pH、溶解性总固体、高锰酸盐指数、总硬度、氨氮、硝酸盐、氟化物、总磷、甲苯、甲醛等，每季度检测一次。

3、山东鲁化森萱新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按照环评批复要求并结合行业监测技术规范开展环境监测，监测频次、监测内容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委托山东三益环境测试分析有限公司对有组织废气和无组织废气、废水、厂界噪声等进行定期检测，每季度检测一次；地下水每半年检测一次；土壤每年检测一次。

(1) 废气：主要监测项目为甲醛、甲醇、非甲烷总烃；

(2) 废水：主要监测项目为pH、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总氮、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总有机碳、石油类、甲醛；

(3) 地下水：主要监测项目为pH、总硬度、高锰酸盐指数（耗氧量）、总大肠菌群、氨氮（NH₃-N）、亚硝酸盐、硝酸盐（以N计）、氟化物、挥发酚、甲醛；

(4) 土壤：主要监测项目为pH、总汞、烷基汞、总镉、总铬、六价铬、总砷、总铅、总镍、硫化物、苯并[a]芘；

(5) 噪声：监测点位为厂界。

4、宁夏森萱药业有限公司

项目试运行后，将按照环评批复中的要求，规定委托专业机构进行监测，废气按照环评要求并结合行业监测技术规范开展环境监测，监测频次、监测内容严格按照要求进行。

(1) 废水：监测项目主要有COD_{Cr}、氨氮（以N计）、PH值、溶解性总固体、氟化物等特征污染因子，外排废水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每季度采样、检测一次；废水处理系统将安装在线监测仪，每2小时监测一次；污水处理人员每天检测2次；达标废水外排放口将安装在线监测装置，在线监测装置与当地环保部门联网，实现监测数据实时传送；

(2) 废气：主要监测因子有甲醇、非甲烷总烃、NH₃、H₂S、臭气浓度、氯乙酸甲酯、氯乙酸乙酯、氟化物等特征污染因子；厂区设一个排放口，排放口将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每半年监测一次；厂界四周各设一个监测点位，每年监测一次；

(3) 固体废物：按照要求，对危险废物利用、处置设施及贮存点建设视频在线监控设备，实施在线监控，同时对各类固废计量统计每年一次；

(4) 噪声：施工期场界外1m处设置2个点位，每年监测1次。

(六)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1、精华制药集团南通有限公司

环境监测信息通过环保部门的江苏省重点污染源监控平台公示。

2、南通森萱药业有限公司

环境监测信息通过环保部门的江苏省重点污染源监控平台公示。

3、宁夏森萱药业有限公司

目前处于试生产阶段。

(十一) 报告期内未盈利或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未来展望

(一) 行业发展趋势

1、特色原料药市场竞争加剧

化学原料药按照产品价值和产品特性可以分为大宗原料药和特色原料药。大宗原料药是我国原料药行业的主要标签，经过多年的发展大宗原料药市场产能过剩严重，在价格下降和成本上升的多重压力下，大宗原料药行业已经进入整合期。然而，我国特色原料药增势明显，虽然市场占有率不能和大宗原料药相比，但是增势明显，从长期来看，随着大宗原料药市场的持续回落，会有越来越多的企业向特色原料药企业转型，未来竞争会有所加剧。

2、原料药行业市场集中度提高

得益于全球原料药市场持续增长、原料药产能由欧美国家向发展中国家持续转移，近几年我国原料药市场得到了快速发展。根据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统计数据显示，我国原料药和制剂生产企业数量于 2015 年达到了 5,065 家，但普遍存在低水平重复建设及产能过剩的问题。

在供给侧改革持续推进以及环保监管趋严的情况下，原料药行业进入整合期，众多小型企业逐渐退出，市场集中度有所提升，但与发达国家相比，行业集中度水平仍处于较低水平。

3、原料药企业产业升级加快

原料药是我国医药行业的基础，也是我国医药工业的优势子行业，但在很长一段时间内我国原料药产业的发展主要是依靠人力、土地等成本优势和牺牲环境为代价发展起来的，技术、管理等方面相对比较落后，与制剂及中成药等其他医药行业相比，盈利水平较低。

原料药行业利润水平的稳定与提升主要是通过产业升级实现，具体包括产业链整合、原料药品种的优化、改进技术工艺水平、强化成本及质量控制、推动国内外药品注册认证、实现原料药及制剂一体化等方式。随着我国人力成本上升，环保要求日趋严格，我国原有的比较优势逐渐减弱，同时欧美等发达国家对我国原料药的质量要求逐渐提高，迫使原料药企业主动进行产业升级，提高盈利水平，建立可持续发展之路。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根据自身的发展状况制定了“做精原料药，做专中间体，做大高新材料，布局创新药及仿制药”的发展战略：

一是进一步将原料药产品结构精细化。公司拥有 19 种原料药注册批件，多种原料药品种已获得国内 GMP 认证资质、欧盟 CEP 认证资质、澳大利亚 GMP 认证资质，部分原料药产品已获得美国 DMF 注册文件、VMF 注册文件，且公司已通过了美国 FDA 现场核查（Establishment Inspection Report）。公司主要产品氟尿嘧啶（国内通过 GMP 认证的 2 家企业之一）、苯巴比妥（国内通过 GMP 认证的 2 家企业之一）、保泰松（国内通过 GMP 认证的 4 家企业之一）、扑米酮（国内独家通过 GMP 认证的企业）具备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基于此，公司未来一方门面将继续保持上述主要产品的竞争优势；另一方面还将利用自身产品结构优势，将其他注册原料药继续深度研究及开发，将公司原料药产品结构精细化。未来几年，全球有大批原研药专利到期，国内药品审批提速，同时药品监管要求日趋严格，GMP 要求不断提高，为优秀原料药企业带来重要发展机遇。公司将以此为契机，坚持原料药为主，做精做强，把公司建设成产品以国内为主，同时兼顾国外，以进入主流、高端市场为主要目标，同时保证在低端市场的成本竞争力，成为国内一流、全球认可的原料药制造企业。

二是进一步将医药中间体产品结构专业化。公司目前拥有三类主要医药中间体，包括抗艾滋病类医药中间体、抗癫痫类医药中间体、抗肿瘤类医药中间体。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大对抗艾滋病类医药中间体研发投入，特别是洛匹那韦及利托那韦医药中间体的研发。洛匹那韦及利托那韦是抗艾滋病类药品，历

史上在 SARS 中应用效果显著，如今已列入新型冠状病毒诊疗指南，有望发挥重要作用（已经列入国家卫健委《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诊疗方案（试行第四版）》）。公司将继续发挥抗癫痫类医药中间体及抗癫痫类原料药产业协同优势，在产品研发及销售方面形成相互支撑、相互融合的深度合作机制，进一步巩固公司在抗癫痫类原料药市场的地位。基于此，公司未来将根据自身在医药中间体领域的传统优势，将抗艾滋病类、抗癫痫类、抗肿瘤类医药中间体做专做精，为公司原料药产品提供强有力的技术支撑及市场开发理念。

三是进一步提升含氧杂环类化工中间体市场份额。公司是国内最大的二氧五环及二氧六环生产供应商之一。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大对二氧五环和二氧六环的研发投入，继续提高含氧杂环类化工中间体特别是高新技术产品 1,4-二氧六环、聚合级二氧五环、电子级二氧五环市场占有率，成为世界一流的二氧五环及二氧六环化工中间体生产供应商。

四是进一步布局仿制药及创新药的原料药新兴市场。近年来，国家对创新药领域支持力度不断提升，在早期临床研究阶段，国家通过针对重大疾病的新药创制科技重大专项和特殊审批，以及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的研究项目等进行有计划的财政投入，推动新药的研究；新药进入临床研究阶段后，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通过建立临床试验阶段的沟通会议制度，指导并促进新药临床试验的进程；创新药上市前，发改委根据市场情况对新药进行定价，新药入院涉及社保部和卫生部的招标采购和进入医药目录。未来创新药及仿制药的市场前景广阔，公司将利用自身原料药市场领域的竞争地位，通过与更多的仿制药及创新药制剂生产企业合作，提前参与到其制剂类药品的研究及开发过程中去，推动公司由特色原料药向专利原料药身份进行转变。

（三） 经营计划或目标

巩固现有原料药品种的市场地位，将现有医药中间体品种向原料药升级，进一步提高原料药销售收入占总销售收入的比重。

进一步提高抗艾滋病药物系列中间体产能，并适时向下衍生至原料药。该系列中间体已经成为企业的主要特色产品之一，随着利托那韦等产品的专利到期，该系列中间体需求量将有较大幅度的增长。公司将稳定提高现有产品的质量，进一步完善抗艾滋病药物系列产品品种结构，提高产品产能，力争成为国内乃至全球具有较大影响力的抗艾滋病药物中间体生产基地。

拓展含氧杂环产品在新材料化工及溶剂替代领域的销售。公司现有产品二氧五环技术和产品质量已达到进口产品的水平，可以替代进口产品，公司将进一步拓展对满足国内多家大型材料工业企业的销售，拉动产量和产值增长。

随着药品注册制的诞生，充分发挥自身优势，寻找实力雄厚的合作方，布局发展仿制药业务，丰富现有产品结构。

（四） 不确定性因素

原料药和医药化工中间体的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废水、废渣，对当地环境造成影响。经过几十年粗放式发展，我国环境承受能力接近极限，未来对医药化工企业污染排放的执法力度将加大。环保要求的日趋严格一方面会增加企业的生产成本，另一方面会淘汰环保不规范企业，实现行业的优胜劣汰。

四、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 税收政策风险

目前, 公司部分子公司正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一旦相关条件不符合政策要求, 将不再享受税收优惠, 将会对公司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 公司正积极加大对研发的投入, 加强财务核算, 并对国家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充分研究学习, 在高新技术企业相关资质到期前, 积极组织专业团队确保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和复审顺利通过。

2、 汇率变动风险

人民币对外币的汇率波动具有不确定性, 将有可能继续给公司带来汇兑损失。

据公司经营发展要求, 将不断开拓海外市场, 增加外销收入, 目前我国人民币实行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度, 汇率的波动将直接影响公司出口产品的销售定价, 从而影响到公司产品竞争力, 给公司带来一定风险, 未来随着公司出口业务规模的增长, 未来随着公司出口业务规模的增长, 尽管公司可以采取调整产品价格、选择强势货币作为结算货币、采用远期外汇交易工具规避汇率波动风险, 但人民币对外币的汇率波动具有不确定性, 将有可能继续给公司带来汇兑损失。

应对措施: 保持良好的地区销售结构, 可以采取调整产品价格、选择强势货币作为结算货币、采用远期外汇交易工具规避汇率波动风险。

3、 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近年来, 由于公司业务拓展迅速, 公司经营规模有逐年提升的趋势, 应收账款可能会进一步增加,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的风险将加大。

应对措施: 公司将采用灵活的销售政策, 并加大应收账款的考核力度, 并建立科学有效的预警系统来减少应收账款坏账给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

4、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采购原材料主要为化工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原材料价格已有不同程度的上涨, 未来如原材料价格继续上涨, 将对公司赢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 公司采购部门建立了国际大宗原料价格变化警示系统, 一旦预计原料价格发生较大变化, 将提前采取措施, 以消除此影响。

5、 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处于资金密集型与知识密集型的原料药及医药化工行业, 国内企业数量众多, 但规模普遍不大, 行业集中度不高, 国内缺乏具有行业整合能力的大型医药化工中间体企业, 行业内企业通常只生产其中的部分产品。行业主要竞争对手为发达国家中小型原料药及精细化学品生产厂商、发展中国家精细化学品生产厂商等。欧洲和美国的一些专业化原料药精细化工企业, 其规模、知名度和客户基础都优于国内企业, 而部分发展中国家的同类企业也在生产成本与产品价格方面对国内企业形成一定的竞争压力。由于国内新的潜在竞争企业加入, 或者国际厂商加大对中国市场的开拓力度, 现有企业精细化工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应对措施: 公司不断增加研发投入、优化产品工艺、降低产品成本、产品的转型升级以应对市场竞争带来的风险。

6、 安全、环保风险

公司化学原料药、化工医药中间体需要遵循严格的安全、环保标准, 可能存在设备等操作不当引发安全、环保事故, 公司虽然自设立至今未发生重大安全、环保事故, 且制定了严格的安全、环保管理制度, 但仍存在因管理出现疏漏或设备老化失修等情况而发生安全、环保事故的风险。

应对措施: 公司将加强相关人员培训教育, 加快相关设备的维护更新, 不断完善安全环保制度, 加大安全环保隐患的查找和整改力度来防止安全、环保事故给公司带来不利影响。

7、生产资质等证书无法续期的风险

根据我国医药行业的现行法规，原料药及医药中间体生产企业经营期间必须取得国家和各省药品监管部门颁发的相关证书和许可证，包括药品生产许可证、药品批准文号、GMP 认证证书等，上述证书及许可证均有一定的有效期，倘若上述资质期满无法续期或换领新证，公司的生产经营将受到一定影响。其次，最近两年南通公司原料药产品的出口比例较大，南通公司的原料药产品的进口国/地区大多采取严格的药品准入政策，如果南通公司无法持续符合出口国/地区的质量认证要求，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会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速专业人才的引进，加强政策法规的学习，加强药品生产质量管理，确保各项资质证书的按时取得。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1、新冠肺炎疫情对行业影响的风险

报告期内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爆发，现已在全球蔓延，致使世界经济遭受严重影响。如果疫情进一步加重，各国持续强化的人员居家隔离、出入境限制、强制性停工停产等防疫管控措施，将对公司海外市场造成较大的不利影响，主要包括：（1）若疫情持续蔓延，公司海外产品推广、客户开发等市场活动将受到一定限制，从而对公司业绩造成一定影响；（2）若疫情无法得到有效控制，公司海外下游客户的经营情况可能出现恶化，导致公司应收款项回款困难，从而对公司的流动资金造成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大开拓非疫情严重地区的市场来规避疫情带来的风险。

2、国际贸易摩擦的风险

报告期内，国际贸易保护主义有所抬头，中美贸易摩擦不断升级。公司产品销售区包括欧洲、美洲和亚洲各国，上述区域为公司重要外销市场。当前世界经济处于弱复苏通道，国际贸易摩擦将面临愈演愈烈的风险，从而对公司出口业务和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大国内市场和贸易争端地区的市场来规避国际贸易摩擦带来的经营风险。

3、12 种原料药技术评估期限不确定性风险

公司 12 种原料药技术对应的产品量产后启动评估相关事宜，按照评估价值向控股股东支付对价，若上述量产产品未来产生的现金流量无法预测，则公司 12 种原料药技术评估期限将存在不确定性。

应对措施：公司将根据相关原料药量产的情况尽快开展相关技术的评估来规避相关风险。

4、长期应收款回收风险

泰兴市虹桥镇人民政府于 2019 年 12 月与公司签订了资产回购协议，决定回购公司位于虹桥镇八圩村内的土地使用权及相应地上建筑物（构筑物）、附属物，回购价格为 5263.40 万元。该回购款由泰兴市虹桥镇人民政府下属平台公司泰兴市虹桥园工业开发有限公司统一结算，泰兴市虹桥镇人民政府考虑到资金情况，经与公司协商，回购款中 4400 万元转为泰兴市虹桥园工业开发有限公司向公司的借款。公司与泰兴市虹桥园工业开发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21 日签订《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5 年。截至目前，该笔借款尚处于正常计息期间，尚未到还款时点。若该笔借款未来无法及时足额收回，公司将产生较大金额的坏账损失，财务状况也将受到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将定期对该泰兴市虹桥园工业开发有限公司的信用等级进行评估并随时关注利息支付的情况来规避长期应收款回收的风险；另外，公司将通过和泰兴市虹桥园工业开发有限公司协商，缩短借款期限争取提前收回该长期应收款来规避该长期应收款回收的风险。

5、公司原料药及医药中间体对应下游制剂产品尚未通过质量与疗效一致性评价的风险

目前，公司主要产品对应的下游制剂尚未获得质量与疗效一致性评价通过，若未来公司下游制剂类产品通过质量与疗效一致性评价存在不确定性，公司下游制剂类药物存在被替换或市场份额逐年减少的风险。

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将通过提升自身产品的质量；另外，公司将选择实力和技术更雄厚的下游制剂

生产生产商合作来规避此类风险。

6、公司研发的原料药品种通过关联审评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公司主要在研原料药品种尚未形成量产，尚未完成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原料药、药用辅料和药包材登记信息公示”平台上登记备案。未来若公司下游制剂厂商未选择公司原料药产品进行关联审评，或已选择公司原料药产品但其自身原因未能通过关联审评的情况下，则公司研发的原料药品种存在无法通过关联审评的风险。

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将加快未量产原料药研发和生产的进度，另外，公司将选择实力和技术更雄厚的下游制剂生产生产商原料药的关联审评来规避此类风险。

第五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五)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六)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七)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重大合同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2. 报告期内未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对外提供借款情况

单位：元

债务人	债务人与	债务人是否为	借款期间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是否履行	是否存在
-----	------	--------	------	------	------	------	------	------	------	------

	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审议程序	抵质押
泰兴市虹桥工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否	2019年12月22日	2024年12月22日	44,000,000	0	0	44,000,000	10.5%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否
总计	-	-	-	-	44,000,000	0	0	44,000,000	-	-	-

对外提供借款原因、归还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以上对外借款系上年发生，因泰兴市虹桥镇人民政府要求，考虑其资金情况，公司于2019年12月22日与泰兴市虹桥园工业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了借款合同，约定将泰兴市虹桥镇人民政府回购公司本部的土地使用权、房屋建筑物（构筑物）、附属物的回购款中4,400.00万元转为泰兴市虹桥园工业开发有限公司的借款，借款期限为5年（自2019年12月22日至2024年12月22日），年化利率10.5%，还款方式为每年付息，到期还本。该借款系借给政府平台，其无法偿还的风险较小，收益可保障。

本报告期，借款方按照双方合同约定，正常履行借款合同，并按期支付利息，未发现借款方有信用恶化的情形。

(三)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四)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1、 公司是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

√是 □否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50,000,000.00	1,368,393.80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	140,000,000.00	12,610,973.42
3.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4. 其他	230,000,000.00	5,728,210.21

2、 重大日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	资产的账面	评估价值	交易价格	定价	交易	结算	交易	交易	交易	交易	临时
----	-------	------	------	----	----	----	----	----	----	----	----

交易方	价值			原则	内容	方式	对公司的影响	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是否存在较大差异	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存在较大差异的原因	公告披露时间
江苏万年长药业有限公司	6,110,789.97	4,972,960.00	6,110,796.46	评估价值折现	AFT在建项目	协议生效后两年内电汇付款	不构成重大影响	是	延迟付款折现	2019年12月26日

注：以上交易价格为不含税增值税价格。

相关交易涉及业绩约定：

不适用

4、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与关联方存在的债权债务往来或担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	债权债务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具体内容	形成的原因	对公司的影响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东力（南通）化工有限公司	0	50,000,000	0	借款	偿还银行贷款	降低财务费用	2020年4月15日

6、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五)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事项类型	协议签署时间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交易对方	交易/投资/合并标的	交易/投资/合并对价	对价金额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出售资产	2020/4/10	2019/12/26	江苏万年长药业有限公司	AFT在建项目	现金	6,905,200	是	否

注：以上对价金额系含税金额。

事项详情及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及其他方面的影响：

本次交易有利于确保国有资产保值，提高公司资产运行效率，对公司日常经营的现金流、财务状况有积极影响。

(六)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公司	2020/5/19	-	发行	稳定股价的承诺	见下述 2020 年股票公开发行时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5/19	-	发行	稳定股价的承诺	见下述 2020 年股票公开发行时承诺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0/5/19	-	发行	稳定股价的承诺	见下述 2020 年股票公开发行时承诺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0/5/19	-	发行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见下述 2020 年股票公开发行时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5/19	-	发行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见下述 2020 年股票公开发行时承诺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0/5/19	-	发行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见下述 2020 年股票公开发行时承诺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0/5/19	-	发行	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见下述 2020 年股票公开发行时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5/19	-	发行	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见下述 2020 年股票公开发行时承诺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0/5/19	-	发行	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见下述 2020 年股票公开发行时承诺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0/5/19	-	发行	关于发行相关文件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见下述 2020 年股票公开发行时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5/19	-	发行	关于发行相关文件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见下述 2020 年股票公开发行时承诺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0/5/19	-	发行	关于发行相关文件真	见下述 2020 年股票公开发行时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其他	2020/5/19	-	发行	关于发行相关文件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见下述 2020 年股票公开发行时承诺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0/5/19	-	发行	关于重要承诺履行情况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见下述 2020 年股票公开发行时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5/19	-	发行	关于重要承诺履行情况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见下述 2020 年股票公开发行时承诺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0/5/19	-	发行	关于重要承诺履行情况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见下述 2020 年股票公开发行时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6/14	-	发行	资金池业务相关承诺	见下述 2020 年股票公开发行时承诺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0/6/14	-	发行	资金池业务相关承诺	见下述 2020 年股票公开发行时承诺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4/5/20	-	挂牌	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对于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根据法律、法规和章程规定,履行相关程序和义务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4/5/20	-	挂牌	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对于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根据法律、法规和章程规定,履行相关程序和义务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4/5/20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4/5/20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7/4/1	-	新任董监高	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对于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根据法律、法规和章程规定,履行相关程序和义务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9/1/17	-	新任董监高	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对于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根据法律、法规和章程规定,履行相关	正在履行中

					程序和义务	
董监高	2020/5/20	-	新任董监高	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对于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根据法律、法规和章程规定,履行相关程序和义务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7/4/1	2019/1/17	离任董监高	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对于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根据法律、法规和章程规定,履行相关程序和义务	已履行完毕
董监高	2017/4/1	2019/1/17	离任董监高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已履行完毕
董监高	2017/4/1	-	新任董监高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9/1/17	-	新任董监高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0/5/20		新任董监高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8/7/19	-	重大资产重组	办理无产证房产的产权证书承诺	协调办理重组时无证房产的权证及承担强拆损失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8/7/19	2019/12/31	重大资产重组	避免人员独立性瑕疵承诺	重组后辞去南通公司总经理职务	已履行完毕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8/7/19	-	重大资产重组	承担违规或侵权损失的承诺	承担重组中违规或者侵权行为导致的损失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8/7/19	-	重大资产重组	独立性承诺	保证重组标的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方面独立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8/7/19	2019/1/9	重大资产重组	审议关联交易的承诺	关联交易限期审议的承诺	已履行完毕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8/7/19	2019/12/9	重大资产重组	限售承诺	重组取得新股份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已履行完毕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1、挂牌时的承诺

公司挂牌时董监高、持股 5%以上股东童贞明签订的《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目前正在履行中;

公司挂牌时留任至今的董监高吴玉祥、朱狮章签订的《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目前正在履行中;

公司挂牌时,控股股东精华制药签订的《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目前正在履行中。

2、重大资产重组时的承诺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时,控股股东精华制药签订的《重大资产重组中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重大

资产重组中审议关联交易的承诺》已履行完毕；精华制药签订的《关于独立性的承诺函》、《重大资产重组中关于承担违规或者侵权行为导致的损失的承诺》、《关于南通公司无证房产的承诺》目前正在履行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时，公司董事长吴玉祥签订的《避免人员独立性瑕疵的承诺》已履行完毕。

3、董监高任职时的承诺

公司离任的董监高《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已履行完毕；

在任的董监高吴玉祥、成剑、姜春娟、朱狮章、童军、沈小燕、任勇、沈燕娟、封乃军、周剑龙签订的《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正在履行中。

4、发行时的承诺

(1) 稳定股价的承诺

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鉴于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证监会公告〔2013〕42号）等有关规定要求，拟定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如下：

1、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

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如果因公司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除权后每股净资产值（以下简称“启动条件”），为维护广大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公司将启动股价稳定措施。

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及实施程序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公司应在三个交易日内，根据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本股价稳定预案，与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协商一致，提出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方案，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精选层挂牌条件。

当公司需要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时，按以下顺序实施。

(1) 实施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若公司决定通过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稳定公司股价，降低每股净资产，公司董事会将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保证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提议公司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或者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公司将在 5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利润分配方案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后的二个月内，实施完毕。公司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

(2) 公司以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以下简称“公司回购股份”）。

公司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后，当公司根据前项稳定股价措施完成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或无法实施前项稳定股价措施时，公司应在 5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公司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依法通知债权人，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在完成必需的审批、备案、信息披露等程序后，公司方可实施相应的股份回购方案。

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上一个会计年度终了时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价格，回购股份的方式为以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超过上一个会计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20%）。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公司可不再实施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回购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精选层挂牌条件。公司以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份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交易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 控股股东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以下简称“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

公司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后，当公司根据第 2 项稳定股价措施完成公司回购股份后，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或无法实施前述第 2 项稳定股价措施时，公司控股股东应在 5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公司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并依法履行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等主管部门的审批手续，在获得批准后的三个交易日内通知公司，公司应按照相关规定披露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在公司披露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三个交易日后，控股股东开始实施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终了时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股份公司分得的现金股利。

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控股股东可不再实施增持公司股份。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精选层挂牌条件。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4) 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买入公司股份

公司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后，当公司根据前述第 3 项稳定股价措施完成控股股东、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后，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或无法实施第 3 项稳定股价措施时，公司时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本预案承诺签署时尚未就任或未来新选聘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票以稳定公司股价。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入公司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精选层挂牌条件。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份，买入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终了时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用于购买股份的金额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现金分红和税后薪酬额的（30%）。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可不再买入公司股份。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入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履行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等主管部门审批的，应履行相应的审批手续。因未获得批准而未买入公司股份的，视同已履行本预案及承诺。

3、约束措施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1) 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相关证券监管机构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如果控股股东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则控股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其按本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3) 如果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公司停止发放未履行承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同时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按本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

上述内容为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承诺，系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真实意思表示，相关责任主体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相关责任主体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公司在未来聘任新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前，将要求其签署承诺书，保证其履行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时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已做出的稳定股价承诺，并要求其按照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时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提出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2)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公司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出具的相关承诺：

“1、公司已就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1) 全面提升公司管理水平，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提高公司运营效率，加强预算管理，控制公司的各项费用支出，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此外，本公司将完善薪酬和激励机制，引进市场优秀人才，并最大限度地激发员工积极性，挖掘公司员工的创造力和潜在动力。通过以上措施，本公司将全面提升运营效率，降低成本，提升公司的经营业绩。

(2) 加强对募投项目监管，保证募集资金合理合法使用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规范、安全、高效，本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董事会针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将设立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专户专储，专款专用。本公司将根据相关法规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严格管理募集资金使用，并积极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3) 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争取早日实现项目预期效益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符合本公司的发展战略，能有效提升公司的生产能力和盈利能力，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快速发展。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本公司拟通过多种渠道积极筹资资金，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争取尽早实现项目预期收益，增强未来几年的股东回报，降低本次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

(4) 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制定了本次发行后适用的《江苏森萱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公司章程(草案)》”)，建立健全了股东回报机制。本次发行后，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有效维护和增加对股东的回报。

2、公司控股股东精华制药已就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1) 不越权干预发行人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发行人利益。

(2) 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发行人利益。

(3) 不会动用发行人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 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发行人董事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发行人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

(5) 如果发行人拟实施股权激励，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发行人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发行人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

(6) 将严格履行发行人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精华制药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确保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如果精华制药违反所作出的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将按照《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履行解释、道歉等相应义务，并同意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等证券监管机构及自律机构依法对精华制药作出监管措施或自律监管措施；给发行人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精华制药将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就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1) 本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发行人利益。

(2) 本人将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 本人不会动用发行人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 本人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发行人董事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发行人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

(5) 如果发行人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发行人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发行人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

(6) 本人将严格履行发行人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确保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如果本人违反所作出的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将按照《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履行解释、道歉等相应义务，并同意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等证券监管机构及自律机构依法作出的监管措施或自律监管措施；给发行人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

(3) 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公司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为进一步增强公司现金分红的透明度，强化公司回报股东的意识，完善和健全公司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便于投资者形成稳定的回报预期，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2019 修订）》、《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文件精神及公司在精选层挂牌后适用的《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规定，公司董事会制定了《江苏森萱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以下简称“本规划”），具体内容如下：

一、本规划的制定原则

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稳定合理投资回报，充分考虑和广泛听取独立董事、监事和股东的要求和意愿，采取持续、稳定的股利分配政策。

二、本规划制定考虑因素

通过综合分析公司盈利能力、经营发展规划、股东回报、社会资金成本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在充分考虑公司目前及未来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项目投资资金需求、银行信贷及债权融资环境等情况，平衡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长远发展的基础上，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从而对利润分配作出制度性安排，以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三、股东分红回报应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提出、拟订。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发表独立明确的意见。董事会审议制订利润分配相关政策时，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通过多种渠道和方式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畅通信息沟通渠道，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便于广大股东充分行使表决权。

公司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确有必要对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者变更的，应当满足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经过详细论证后，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监事会对董事会执行公司分红政策、董事会调整或变更利润分配政策以及董事会、股东大会关于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进行监督。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四、公司未来三年的具体分红规划

（一）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并优先考虑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

（二）股利分配的间隔期间

原则上公司每会计年度进行一次利润分配，但存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数或当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

负数等特殊情形除外；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公司会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如必要时，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情况和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三）发放现金股利及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及比例

1、除存在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投资现金支出等事项以及股东大会批准的其他重大特殊情况外，公司在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情下，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实施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为：

（1）公司该年度或半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2）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值；

（3）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以下情形之一：

（1）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

（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3）中国证监会或者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规定的其他情形。

上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须经董事会批准，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2、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公司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且任意三个连续会计年度内，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3、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五、未来三年股利分配计划及可行性分析

公司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和资金管理能力和资金管理能力，有足够能力给予股东持续、稳定、合理的回报。公司资产负债率合理，生产经营较为稳健，通过经营积累、债权融资等方式可以获得现阶段发展所需资金。”

（4）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公司关于持股 10%以上股东及控股股东股份锁定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控股股东精华制药承诺

（1）本公司自发行人股票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代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在精选层挂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自发行人股票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如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价格应做相应调整，下同），或者精选层挂牌之日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所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限在上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六个月。

（3）如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等证券监管机构对股份锁定期有其他要求，本公司同意对所持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进行相应调整。

（4）本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关于精选层挂牌公司股东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及时申报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公司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

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

(5) 本公司作为森萱医药股东，未来持续看好森萱医药及其所处行业的发展前景，愿意长期持有森萱医药股票。本公司将较稳定且长期持有森萱医药股份。

(6) 本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本公司签署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内不减持森萱医药股票。

(7) 本公司减持所持有的森萱医药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8) 本公司计划通过全国股转系统减持股份时，应当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并按照全国股转公司的规定披露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减持本公司通过全国股转系统竞价、做市交易买入的除外。

2、公司持股 10%以上股东童贞明承诺

(1) 本人自发行人股票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代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在精选层挂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 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自发行人股票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如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价格应做相应调整，下同），或者精选层挂牌之日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限在上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六个月。

(3) 如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等证券监管机构对股份锁定期有其他要求，本人同意对所持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进行相应调整。

(4) 本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关于精选层挂牌公司股东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及时申报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

(5) 本人作为森萱医药股东，未来持续看好森萱医药及其所处行业的发展前景，愿意长期持有森萱医药股票。本人将较稳定且长期持有森萱医药股份。

(6) 本人承诺，将严格按照本人签署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内不减持森萱医药股票。

(7) 本人减持所持有的森萱医药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8) 本人计划通过全国股转系统减持股份时，应当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并按照全国股转公司的规定披露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减持本公司通过全国股转系统竞价、做市交易买入的除外。”

(5) 关于发行相关文件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中介机构关于发行申请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1、发行人承诺

本公司承诺：

(1) 本公司公开发行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公司承诺对本次公开发行申请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 若在合格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股票尚未挂牌流通前，因本公司公开发行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对于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公司将按照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加算该期间内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

若本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股票在精选层挂牌流通后，因本公司公开发行申请文件有

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本公司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并提议尽快召开股东大会，并将按照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份回购具体方案回购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加上自本次公开发行完成日至股票回购公告日的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息。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则发行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同时承诺，如因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上述承诺内容系公司真实意思表示，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公司控股股东精华制药承诺

“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作为江苏森萱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控股股东，郑重承诺如下：

1、本公司为发行人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全国股转系统精选层挂牌制作、出具的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本公司对申请文件所载之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若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全国股转公司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发行申请文件所载之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则本公司将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

3、本公司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4、发行申请文件若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5、本公司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控股股东持股、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控股股东的义务。

6、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则本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同时，若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且相关损失数额经司法机关以司法裁决形式予以认定的，本公司将自愿按照相应的赔偿金额申请冻结所持有的相应市值的公司股票，以为本公司需根据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赔偿的投资者损失提供保障。”

3、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江苏森萱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申请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郑重承诺如下：

本人作为森萱医药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确认并承诺：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的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该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4、中介机构承诺

保荐机构开源证券承诺：本保荐机构为发行人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若因本保荐机构为发行人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保荐机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审计机构天衡所承诺：本审计机构为发行人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若本审计机构为本次发行人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

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机构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发行人律师汇典所承诺：本所为发行人本次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制作、出具的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若因本所在本次发行工作期间未勤勉尽责，为本项目制作、出具的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评估机构万隆评估承诺：本机构为发行人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若本机构为本次发行人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机构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6) 关于重要承诺履行情况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为保证承诺未来正常履行，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分别出具了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具体如下：

“1、森萱医药承诺

“森萱医药保证将严格履行《公开发行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同时提出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如下：（1）如果本公司未履行《公开发行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及时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本公司及投资者的利益。

（3）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具体措施如下：

1）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本公司《公开发行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 10 个工作日内，公司将依法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

2）投资者的损失根据与投资者协商的金额确定，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和金额确定。

（4）本公司在作出的各项承诺事项中已提出有具体约束措施的，按照本公司在该等承诺中承诺的约束措施履行。”

2、精华制药承诺

“（1）如果本公司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公开发行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本公司将在森萱医药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森萱医药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果因未履行《公开发行说明书》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给森萱医药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则本公司将依据与投资者协商的金额，或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和金额向森萱医药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3）如果本公司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本公司持有的森萱医药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股份在本公司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同时森萱医药有权扣减本公司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4）若本公司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森萱医药所有。

（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公开发行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

施：

1) 本公司将在森萱医药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森萱医药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向森萱医药及其股东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森萱医药、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的利益。”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如果本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公开发行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 本人将通过公司披露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如果因未履行《公开发行说明书》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则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若本人从公司处领取薪酬，则同意公司停止向本人发放薪酬，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有）不得转让，直至本人履行完毕相关承诺事项。

3) 若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

（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公开发行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 本人将通过公司披露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向公司及其股东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的利益。”

（7）资金池业务相关承诺

（1）公司承诺

对于资金池业务事项，发行人于 2020 年 6 月 14 日作出如下承诺：

1) 自发行人于 2014 年 8 月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之日起至今，除南通公司在成为发行人子公司之前参与过资金池业务外，发行人及其其他子公司均从未参与任何资金池业务；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承诺亦不会参与任何其他主体开展的资金池业务。

2)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尽快（10 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修订或制定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在制度中明确严格规定公司及子公司均不得参与任何资金池相关业务，使公司内部控制长效机制进一步健全。

3) 在发行人作为公众公司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如有违反，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发行人控股股东精华制药承诺

对于资金池业务事项，发行人控股股东精华制药于 2020 年 6 月 14 日作出如下说明并承诺：

1) 自发行人于 2014 年 8 月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之日起至今，除南通公司在成为发行人子公司之前参与了精华制药资金池业务外，发行人及其其他子公司均从未参与过精华制药资金池业务；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精华制药确认发行人及其所有子公司（含南通公司）均不在精华制药资金池业务中；

2) 精华制药承诺，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不要求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加入精华制药资金池业务，不对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进行现金管理，也不接受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加入资金池业务申请，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审议加入其他第三方资金池相关议案，精华制药对相关议案投反对票；

3) 精华制药承诺，将尽快（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修订精华制药关于现金管理业务的管理制度，将在制度中明确规定进行资金集中管理的子公司不包含下属公众公司及其子公司，从制度上保证下属公众公司治理的规范性；

4) 精华制药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确保发行人在资产、业务、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的独立性，将不利用发行人控股股东地位进行任何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权益的活动；

5) 在精华制药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且发行人为公众公司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如有违反，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七)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银行存款	货币资金	冻结	2,187.37	0.0002%	贷款户利息收入被冻结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款项融资	质押	4,252,299.75	0.3847%	质押后开具等额的应付票据
总计	-	-	4,254,487.12	0.3849%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 1、报告期内贷款户利息收入根据和银行约定进行了冻结；
- 2、报告期内，公司将划分为应收款项融资的银行承兑汇票质押给江苏银行开具等额的应付票据，可以加速公司银行承兑汇票的流转，提高资产运行的质量。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59,300,000	32.32%	12,592,912	71,892,912	16.8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0,203,000	16.46%	-30,203,000	-	-	
	董事、监事、高管	-	-	100,000	100,000	0.02%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24,159,170	67.68%	230,866,258	355,025,428	83.1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24,159,170	67.68%	184,565,170	308,724,340	72.31%	
	董事、监事、高管	-	-	300,000	300,000	0.07%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183,459,170	-	243,459,170	426,918,34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6,048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2019年12月24日，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9年第三季度权益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83,459,17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后总股本增至366,918,340

股，以上转增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的登记在本报告期初2020年1月3日完成，公司在上期末已按照《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进行了财务处理，以上转增不会造成本报告期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

2、报告期内，持股10%以上股东精华制药和童贞明因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全中国股转系统精选层事宜，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以上两名股东原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345,466,174股均办理了股份限售；

3、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在二级市场购买公司股份合计400,000股，按照相关规定其中300,000股办理了股份限售；

4、报告期内，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新股6,000万股并在全中国股转系统精选层挂牌后，公司股本由36,691.8340万股变为42,691.8340万股，根据相关规定，战略投资者在本次公开发行9,259,254股办理了股份限售。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是否通过认购公司公开发行的股票成为前十名股东，如是，披露持股期间的起止日期
1	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4,362,170	154,362,170	308,724,340	72.31%	308,724,340	-	-	-	否
2	童贞明	29,019,000	7,722,834	36,741,834	8.61%	36,741,834	-	-	-	否
3	上海冠通投资有限公司	-	2,777,777	2,777,777	0.65%	2,777,777	-	-	-	持股期间 2020年7月27日至今
4	上海战圣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1,851,851	1,851,851	0.43%	1,851,851	-	-	-	持股期间 2020年7月27日至今
5	厦门建昌投资有限公司	-	1,851,851	1,851,851	0.43%	1,851,851	-	-	-	持股期间 2020年7月27日至今
6	黄土芝	-	1,353,934	1,353,934	0.32%	-	1,353,934	-	-	否
7	林贵宝	-	1,224,055	1,224,055	0.29%	-	1,224,055	-	-	否

8	长江创新基金管理（武汉）股份有限公司—长江创新一期私募创业投资基金	-	1,102,000	1,102,000	0.26%	-	1,102,000	-	-	否
9	厦门市中龙杭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925,925	925,925	0.22%	925,925	-	-	-	持股期间 2020年7月27日至今
10	北京金长川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嘉兴金长川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925,925	925,925	0.22%	925,925	-	-	-	持股期间 2020年7月27日至今
11	四川丹朱尔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925,925	925,925	0.22%	925,925	-	-	-	持股期间 2020年7月27日至今
合计		183,381,170	175,024,247	358,405,417	83.96%	354,725,428	3,679,989	-	-	-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 1、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前十名股东相关间无关联关系；
- 2、报告期内，战略投资者上海冠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战圣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厦门建昌投资有限公司、厦门市中龙杭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长川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嘉兴金长川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四川丹朱尔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均通过公开发行认购公司股票，约定持股期间2020年7月27日至2021年1月27日，截止本报告披露日，以上战略投资者持有公司的股份均已解除限售。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企业名称：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600138297660P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成立时间：1994年01月03日

住所：江苏省南通市港闸经济开发区兴泰路9号

注册资本：83,572.4374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尹红宇

经营范围：生产、加工、销售：片剂、丸剂、散剂、冲剂、颗粒剂、胶囊剂、注射剂、糖浆剂、煎膏剂、酒剂、滋补保健品、药茶、饮料、口服液；包装材料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要的原辅料、药材、农副产品（除专营）、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开发咨询服务；承办中外合资经营、合作生产及开展“三来一补”业务；汽车货物自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无变化。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产控集团为精华制药的控股股东；南通市国资委持有产控集团 100%的股权，为精华制药的实际控制人，因此也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无变化。

第七节 融资与利润分配情况

一、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1) 定向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公开发行情况

单位：元或股

申购日	发行结果公告日	拟发行数量	实际发行数量	定价方式	发行价格	募集金额	募集资金用途（请列示具体用途）
2020年7月13日	2020年7月17日	60,000,000	60,000,000	询价方式	5.40	324,000,000	1、特色原料药新、改、扩建设项目 2、补充流动资金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发行次数	发行情况报告书/公开发行说明书披露时间	募集金额	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变更用途情况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1	2020年7月17日	324,000,000	130,846,486.11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已事前及时履行

募集资金使用详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开发行股票共募集资金（含税）32,4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含税）30,008.4万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13,084.65万元，用于子公司偿还银行贷款本息；此外，由于募投项目建设需要一定的周期尚未投入、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暂未使用，为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公司在履行相关的审议程序后，使用16,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2,000万元结构性存款本金和收益已到期并回到募集资金专户；截止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3,070.51万元。

报告期内，由于募投项目所在区域环评尚未通过，公司原料药新、改、扩募投项目资金1亿元尚未投入使用。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募集资金使用、募集资金投向变更、募集资金管理与监督以及信息披露等进行严格管理，，确保募集资金按照《公开发行说明书》规定的用途使用。

报告期内，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未完成股份登记前使用本次股票发行募集的资金的情形。募集资金的使用用途、使用情况与公开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一致。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 供方	贷款提供方 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信用贷款	中国工 商银行	国有银行	10,000,000	2020年4月1日	2020年8月24 日	3.65%
2	信用贷款	上海银 行南通 分行	商业银行	50,000,000	2020年4月21日	2020年8月21 日	3.48%
3	信用贷款	江苏银 行南通 静海支 行	商业银行	20,000,000	2020年5月19日	2020年8月21 日	3.50%
合计	-	-	-	80,000,000	-	-	-

六、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20年6月1日	0.6	0	0
合计	0.6	0	0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1.6	0	0

报告期内盈利且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年度报酬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吴玉祥	董事长	男	1969年8月	2020年6月4日	2023年6月3日	-
成剑	董事、总经理	男	1979年2月	2020年6月4日	2023年6月3日	68.43
姜春娟	董事	女	1974年7月	2020年6月4日	2023年6月3日	57.32
朱狮章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男	1982年12月	2020年6月4日	2023年6月3日	47.90
童军	董事	男	1982年11月	2020年6月4日	2023年6月3日	22.66
沈小燕	独立董事	女	1974年5月	2020年6月4日	2023年6月3日	5
任勇	独立董事	男	1959年10月	2020年6月4日	2023年6月3日	5
沈燕娟	监事会主席	女	1975年8月	2020年6月4日	2023年6月3日	-
封乃军	监事	男	1972年12月	2020年6月4日	2023年6月3日	29
周剑龙	职工监事	男	1977年6月	2020年6月4日	2023年6月3日	16.35
董事会人数：					7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董事长吴玉祥为公司控股股东精华制药副总经理，精华制药子公司上海苏通执行董事、总经理；监事会主席沈燕娟为公司控股股东精华制药生产制剂公司总经理。

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成剑	董事、总经理	-	100,000	100,000	0.0273%	-	-
姜春娟	董事	-	100,000	100,000	0.0273%	-	-
朱狮章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	100,000	100,000	0.0273%	-	-
沈燕娟	监事会主席	-	100,000	100,000	0.0273%	-	-

合计	-	0	-	400,000	0.1092%	0	0
----	---	---	---	---------	---------	---	---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变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沈小燕	-	新任	独立董事	公司治理要求
任勇	-	新任	独立董事	公司治理要求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p>1、任勇，男，195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药科大学药物化学博士学位。1975年9月至1978年3月，为湖北省远安县茅坪乡老观村知青点知青；1978年3月至1980年1月，于湖北三峡大学化学系学习；1980年2月至1988年8月，于湖北省宜昌市工业技工学校，任校助教、讲师；1988年9月至1991年8月，于湘潭大学化学化工学院学习，硕士研究生；1991年9月至1995年4月，于中国药科大学药学院学习，博士研究生；1995年5月至2002年2月，于中国药科大学药学院，任讲师、副研究员；1999年4月至1999年10月，于日本长崎大学药学部，任客员研究员；2002年3月至2018年3月，于南京师范大学，任江苏省医药超分子材料及应用重点实验室主任；2018年3月至今，于南京百特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任新药研究部主任；2018年3月至今，于江苏天美健大自然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任专家顾问；2018年9月至今，于江苏仙巨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技术负责人；现兼任南京仙巨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技术负责人；远安山之青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南京一如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南京巨环医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监事。</p> <p>任勇先生2014年获国家科技部、中国产学研合作促进会“中国产学研合作促进奖（个人奖）”；2016年获国家科技部、中国发明协会“中国第九届发明创业奖（人物奖）”。</p> <p>2、沈小燕，女，1974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南京大学会计学博士学位。1997年7月至2005年5月，于南通师范学院，任助教、讲师；2005年5月至2016年7月，于南通大学商学院，任讲师、副教授；2016年8月至2018年12月，于南通大学商学院，任副院长、教授；2019年1月至今，于南通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任副院长、教授；2014年4月至今，于南通大学财务金融与绩效评价研究所，任所长；2014年6月至今，担任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12月至今，担任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p> <p>沈小燕女士为江苏省333高层次人才培养工程第三层次中青年学术技术带头人、江苏省会计学会财务管理专业委员会委员、江苏省会计教育协同发展中心副主任、南通市人大财经委委员、南通市会计学会理事、南通市审计学会理事、南通市珠算学会理事。</p>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报酬确定依据以及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确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

事、高级管理人员按其职务根据公司现行的薪酬制度、参考经营业绩和个人绩效领取报酬。2020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为 248.67 万元。

(四)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56	23	5	74
生产人员	372	63	32	403
销售人员	24	4	2	26
技术人员	108	9	7	110
财务人员	14	3	4	13
员工总计	574	102	50	626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	2
硕士	7	7
本科	122	145
专科	146	144
专科以下	299	328
员工总计	574	626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员工薪酬政策，报告期内公司采用固定工资加绩效考核加特殊贡献奖励的薪酬政策，极大地调动了公司员工的稳定性和积极性，也维持了员工的稳定性。

2、培训计划，报告期内公司采用内部培训和外部培训相结合的方式对员工进行培训；一方面公司制定了入职、部门、公司三级培训计划，定期对员工进行安全、技能、法规培训；另一方面和上海交大等国内知名高校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采用委培的方式对关键技术人员进行外部培训。

3、报告期内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23 人，2020 年度承担费用 10.25 万元。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止本报告披露之日，报告期后，公司董事朱狮章由于工作原因辞去董事职务，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职务；公司董事、总经理成剑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任担任公司董事职务；公司监

事会主席沈燕娟辞去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选举袁拥军担任公司董事职务；选举秦建担任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聘任袁拥军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聘任姜春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第九节 行业信息

环境治理公司 医药制造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公司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公司 专业技术服务公司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公司
零售公司 农林牧渔公司 教育公司 影视公司 化工公司 卫生行业公司
广告公司 锂电池公司 建筑公司 不适用

一、 宏观政策

(一) 国家加快推动原料药产业绿色健康发展

2020年1月，工业和信息化部、生态环境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出台了《推动原料药产业绿色发展的指导意见》，到2025年，产业结构更加合理，采用绿色工艺生产的原料药比重进一步提高，高端特色原料药市场份额显著提升；产业布局更加优化，原料药基本实现园区化生产，打造一批原料药集中生产基地；技术水平有效提升，突破20项以上绿色关键共性技术，基本实现行业绿色生产技术替代；绿色标准不断完善，建立原料药绿色工厂、绿色园区、绿色管理标准评价体系，发挥优势企业绿色发展引领作用；清洁生产水平明显提高，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二氧化碳排放量、用水量以及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等主要污染物排放强度逐步下降。

未来国内原料药行业发展布局如下：

1、调整产业结构。鼓励优化产业资源配置，推进绿色生产技术改造，提高大宗原料药绿色产品比重，加快发展特色原料药和高端定制原料药，依法依规淘汰落后技术和产品。完善原料药行业准入标准，严格质量、环保、卫生等标准，强化市场竞争机制和倒逼机制，减少低水平重复，逐步提高原料药产业集中度和规模化生产水平。

2、优化产业布局。按照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要求，合理规划产业区域布局，新建项目应位于依法设立的产业园区，并符合产业园区规划环评、建设项目环评要求。逐步提升原料药主产区绿色发展水平，加快环境敏感区企业升级改造和产业转移，环境空气质量未达标城市应制定更严格的准入标准。

3、加快技术创新与应用。强化企业技术创新主体地位，健全产学研用协同创新体系，集聚创新技术人才，激发创新主体活力，增强原始创新和集成创新能力。聚焦产业绿色发展需求，加快推进绿色技术攻关和产业化应用，推广高效提取纯化、绿色酶法合成、微通道反应等绿色工艺，突破一批关键核心绿色技术，培育一批高质量创新型企业，打造一批创新平台、战略联盟、示范基地。

4、推行绿色生产标准。以提高质量、节能降耗、清洁生产、污染治理、循环利用和生态保护为着力点，制定推行原料药绿色工厂、绿色园区、绿色管理标准，构建资源节约、环境友好、生态文明的绿色生产体系。健全绿色生产评价体系，组织行业协会开展对标评价，鼓励企业申报绿色工厂，发挥优质企业标杆引领作用，推动提升行业绿色发展水平。

(二) 国家始终重视提升医药行业核心竞争力

2017年11月，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加快发展先进制造业，推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突破制造业重点领域关键技术实现产业化，增强制造业核心竞争力，国家发改委推出了《增强制造业核心竞争力三年行动加护（2018-2020年）》，在高端医疗器械和药品关键技术产业化领域，国家支持推动高端药品产业化及应用。针对肿瘤、心脑血管、糖尿病、免疫系统、病毒及耐药菌感染等重大疾病治疗领域，推动靶向性、高选择性、新作用机理的创新药物开发及产业化。支持市场潜力大、临床价值高的专利到期首家化学仿制药和生物类似药的开发及产业化，支持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的产品产业升级。支持2015年以来已获新药证书或已申报新药生产的化学药1-2类新药（新化合物和改良型新药）、中药1-6类新

药（含民族药）及新经典名方产品、国内首家上市的生物药产业化。

二、 业务资质

公司主营业务系原料药、医药中间体及含氧杂环类化工中间体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涉及的业务资质许可主要有营业执照、药品生产许可证、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证书、药品注册批件、安全生产许可证、危险化学品许可证、出口欧盟原料药证明文件、药品销售证明书、美国 FDA 现场核查报告、美国 DMF 注册文件、美国 VMF 注册文件、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等。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南通森萱于 2019 年 11 月 18 日，获得了由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出具的双嘧达莫原料药产品的《药品 GMP 证书》（证书编号：JS20191182）；公司子公司南通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3 日，通过美国 FDA 现场核查，并获得了无异议的企业核查报告（Establishment Inspection Report）。

三、 主要药（产）品

（一） 在销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药（产）品生产、销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药（产）品收入、成本的分类分析

治疗领域/主要药（产）品/其他（请列明）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同比增 减%	营业成本 同比增 减%	毛利率同 比增减%
抗癫痫	123,574,361.07	72,098,702.10	41.66%	13.60%	25.19%	-11.48%
解热镇痛抗炎	94,044,352.35	63,361,836.15	32.63%	1.41%	4.08%	-5.02%
抗肿瘤及其他	103,610,743.97	32,519,355.00	68.61%	0.62%	-9.76%	5.55%
合计	321,229,457.39	167,979,893.25	-	-	-	-

报告期内，公司原料药产品的收入、成本、毛利较上期未发生重大变化。

2. 销售模式分析

公司主要采取国内外地区并举的销售模式，公司销售区域主要集中在境内，国外地区主要包括欧洲、美洲、亚洲等多个国家及地区。

在国内销售方面，公司目标客户比较明确，公司将产品直接销售给各制药企业和大型医药流通企业，公司销售部负责国内销售渠道的开拓、维护和销售服务。由于国内销售市场需要严格遵守 GMP 法规，特殊精神药品法规等，一般情况下，下游客户变更原料药供应商时程序较为复杂，因此公司与客户的合作关系较为稳定。

3. 主要药（产）品集中招标采购中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已纳入、新进入和退出国家基药目录、国家级医保目录的主要药(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知识产权

(一) 主要药(产)品核心技术情况

- 1、氟尿嘧啶原料药核心技术
 - (1) 一种 5-氟尿嘧啶球形晶体的制备方法;
 - (2) 一种制备 5-氟尿嘧啶的绿色方法;
 - (3) 一种 5-氟尿嘧啶类药物中间体的合成方法;
 - (4) 一种氟尿嘧啶精制脱色反应装置。
- 2、苯巴比妥原料药
 - (1) 一种苯巴比妥粗品离心装置;
 - (2) 一种苯巴比妥钠盐溶解装置;
 - (3) 一种苯巴比妥原料药精品烘料装置;
- 3、扑米酮原料药
 - (1) 一种制备扑米酮杂质 A 的方法;
 - (2) 一种扑米酮的制备方法;
 - (3) 一种扑米酮还原反应装置;
 - (4) 一种用于扑米酮合成的废水预处理装置;
 - (5) 一种用于扑米酮固体锌粉投料的安全控制装置。
- 4、保泰松原料药
 - (1) 一种制备保泰松的绿色方法;
 - (2) 一种从保泰松精品母液废渣中回收保泰松的方法;
 - (3) 一种用于保泰松合成的乙醇回收装置;
 - (4) 一种用于保泰松合成的精制装置;
 - (5) 一种制备保泰松的绿色方法。

(二) 驰名或著名商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重大知识产权法律纠纷或争议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研发情况

(一) 研发总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重视研发工作,主要目的是对现有原料药及中间体产品的技术和工艺进行革新、优化,同时加强对原料药新品的研发,将现有中间体产品达到国内、国际市场领先水平,并补充新型产品的目标;公司一是对原料药新品进行路线设计,工艺研发;二是对高新材料、利托那韦中间体工艺革

新，各个产品的质量、收率方面有了改观，整体收率、成本也有了大幅度改观。

(二) 主要研发项目情况

1. 研发投入前五名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序号	研发项目	本期研发投入 金额	累计研发投入 金额	研发(注册) 所处阶段
1	乙二醇环合制备色谱级二氧六环方法的研发	2,891,500.62	2,891,500.62	中试阶段
2	5-氟尿嘧啶关键中间体的绿色合成研究	2,344,501.55	2,344,501.55	小试阶段
3	苯基乙基丙二酸二乙酯高质量全自动化合成工艺及设备的研发	1,985,198.27	1,985,198.27	小试阶段
4	苯巴比妥合成方法的绿色化研究	1,984,511.98	1,984,511.98	小试阶段
5	利托那韦中间体 BDH-III 高纯度合成方法的研发	1,865,773.02	1,865,773.02	小试阶段
合计		11,071,485.44	11,071,485.44	-

1、乙二醇环合制备色谱级二氧六环方法的研发项目目前处于中试阶段，该项目可有效提升产品的纯度、降低水分和过氧化物的含量；

2、5-氟尿嘧啶关键中间体的绿色合成研究项目目前尚处于小试阶段，该项目可在提高产品生产效率的同时达到了节能减排，降低三废处理成本的目的，实现经济和环境双赢；

3、苯基乙基丙二酸二乙酯高质量全自动化合成工艺及设备的研发项目目前处于小试阶段，该项目可提升生产过程的安全性并使产品的稳定性和质量得到改善；

4、苯巴比妥合成方法的绿色化研究项目目前处于小试阶段，该项目通过控制反应条件在降低苯巴比妥杂质的同时提高苯巴比妥原料药的总收率；

5、利托那韦中间体 BDH-III 高纯度合成方法的研发项目目前处于小试阶段，该项目采用新的混合溶液进行重结晶，即可使得中间体的纯度提高。

2. 被纳入优先审评审批品种的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对核心竞争能力具有重大影响的研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4. 停止或取消的重大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5. 呈交监管部门审批、完成注册或取得生产批文的药（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重大政府研发补助、资助、补贴及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科技部《关于提高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通知》（财税〔2018〕99号），南通公司目前正享受“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

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75%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在上述期间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175%在税前摊销。” 税收优惠政策。

7. 自愿披露的其他研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药（产）品委托生产

适用 不适用

七、 质量管理

（一） 基本情况

公司主营的原料药产品有苯巴比妥、扑米酮、保泰松、氟尿嘧啶、丙硫氧嘧啶、氟胞嘧啶、吡罗昔康、非那西丁、替诺昔康等 9 个原料药品种，公司多个原料药产品通过美国 FDA 和欧盟 CEP 认证；公司主营产品均通过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公司严格按照《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和公司制定的相关质量管理体系组织生产，确保生产的原料药产品符合各项质量标准，并通过不断提升生产工艺水平，逐步实现生产管理的标准化和规范化。

公司生产部门生产过程严格按 GMP 规范管理，各岗位操作人员严格按相应的标准操作规程、操作记录及生产指令执行，不得随意变更。质量管理部 QA 检查员随时现场监控，确保各项指令的严格执行，对发生异常和偏差的，及时上报，管理人员协同 QA 检查员及时做出调查、解释和处理，并形成详细记录。生产结束且产品完成包装后，车间填写请验单送至 QC 人员，由 QC 人员取样检测，取样后将产品送到仓库待验区，交由仓库保存。质量授权人审查所有相关生产、检验记录、过程监控记录或偏差调查记录，确认符合要求或无潜在质量风险后下发产品放行单，仓库收到后办理入库手续。仓库收到销售发货单后，根据销售要求才准予发货。

报告期内，无重大质量事故。

（二） 重大质量问题

适用 不适用

八、 安全生产与环境保护

（一） 基本情况

公司相关药品生产经营均取得了环评批复，并取得了相关部门颁发的《排污许可证》，通过了 ISO14001:2004 环境体系认证，公司制定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环保系列操作规程、《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等环境保护责任制度，定期对员工进行环保知识培训，检查环保设施的运营状况。

公司取得了《安全生产许可证》（（苏）WH 安许证字[F00475]）、《监控化学品生产特别许可证书》（HW-D32-G0016）、《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企业证书》（苏 AQBWH II 201600022）、《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OHSAS18001:2007）》（M43115S20311ROM），在日常经营过程中制定了一系列的安全标准化管理制度、操作规程，注重加强对员工的安全教育培训，督促员工严格按照安全操作规程执行，定期检查安全设施的运营状况。公司安装了 DCS 控制系统，有利于对生产的各个环节进行自动化管理、监控、风险预警。

报告期内，无重大安全、环保事故。

(二) 涉及危险废物、危险化学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原料药产品涉及危险化学品的生产、销售、储存、处置均取得了相关部门批准，并取得了相关许可、批复：《危险化学品生产、存储项目设立批准书》（通危化准[2011]36号）、《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意见书》（通危化项目设字[2012]11号）、《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设施竣工验收意见书》（通危化项目验字[2013]20号）。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危险化学品管理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从事危险化学品的生产、销售、储存、处置业务。

(三) 涉及生物制品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重大环境污染事件或处罚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 细分业务

(一) 中药饮片加工、中成药生产

适用 不适用

(二) 仿制药一致性评价

适用 不适用

(三) 生物类似药生产研发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是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是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2014年3月28日股份公司成立以来,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制度。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等规章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新建立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独立董事津贴制度》、《累积投票实施细则》、《投资理财管理制度》、《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内部审计制度》等十项公司治理制度。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能够确保全体股东享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合法权利,享有平等地位,保证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明确规定了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股东的参会资格和对董事会的授权原则等,董事会在报告期内做到认真审议并安排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等。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章程》、《重大决策程序与规则》等公司制度明确了重大决策的主要内容,对企业战略、重大投资、资产购置和重大融资进行可行性研究,并对可行性研究结果进行审核,按审批程序,进行决策。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1) 2020年4月2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现行<公司章程>及相关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根据《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制定或修订内容修订了相关格式条款;根据公司治理要求公司增设了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相应增设了独立董事章节;根据拟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的情形,结合相关治理要求修订了董事会、监事会相关决策权限;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

程>公告》(公告编号: 2020-017)。

(2) 2020年8月13日,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开发行后的情况修订了注册资本及股本相关信息, 将公司注册资本、股本由36,691.834万元、36,691.834万股修订为42,691.834万元、42,691.834万股。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11	第三届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换届提名或选举、利润分配预案、预计2020年、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年度报告及相关决算、预算、半年度报告、季度报告、内部控制报告、聘任会计事务所、修订或新建《公司章程》相关治理制度、子公司土地被收储事宜、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相关事宜、募集资金使用相关安排事宜、向关联方借款。
监事会	7	第三届监事会换届选举、利润分配预案、预计2020年、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年度报告及相关决算、预算、半年度报告、季度报告、内部控制报告、聘任会计事务所、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相关事宜、募集资金使用相关安排事宜
股东大会	6	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利润分配方案案、预计2020年、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年度报告及相关决算、预算、内部控制报告、聘任会计事务所、修订或新建《公司章程》相关治理制度、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相关事宜、募集资金使用相关安排事宜、向关联方借款。

2、 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召开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各项会议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 1、报告期内, 公司定期组织董监高参与公司治理及相关法律法规的培训, 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 2、报告期内, 公司根据治理要求修订或修改了相关公司治理制度;
- 3、报告期内, 公司增设了独立董事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机构, 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 4、报告期内, 公司增加了股东大会网络投票, 中小股东积极参与公司决策;
- 5、报告期内, 公司没有引入职业经理人。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专门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中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内容、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具体方式等作出规定公司通过网站、电话、电子邮件等形式，由董事会秘书负责和投资者沟通，保障与投资者的互动。

1、严格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范性文件中信息披露的规定与要求，真实、准确、及时进行信息披露，确保股东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得到尊重、保护。

2、确保对外联系畅通，在保证符合信息披露的前提下，认真、耐心回答投资者关心的问题，并认真记录投资者提出的意见和建议。

3、公司对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等特定对象到公司现场参观调研，由董事会秘书处及时组织接待。

二、 内部控制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1、 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 4 次会议，主要审议了半年度报告、季度报告、关联交易、使用超募资金补流、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并对审计委员会的工作进行总结和规划。

2、 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共召开了 2 次会议，主要审议了公司公开发行股票数量、子公司技术改造等事项，并对公司发展了提出合理化建议。

3、 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对公司提名的董事、董事长、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人选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主要审议了独立董事津贴事项，并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考核提出了合理化建议。

(二)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出席董事会次数	出席董事会方式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出席股东大会方式
沈小燕	8	现场、通讯	3	现场
任勇	8	现场、通讯	3	现场、通讯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公司独立董事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诚信和勤勉的态度，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对公司发展战略布局、关联交易定价的合理性、定期报告的准确性、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考核机制及股权激励方案给出中肯的建议，公司均采纳相关建议，并积极研究具体落实方案。

(三)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四)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1、业务独立：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原料药及医药中间体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面向市场独立经营。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独立的采购、销售系统，在业务上已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且相互独立。公司与控股股东精华制药签订了避免同业竞争协议，控股股东承诺不从事任何与本公司经营范围相同或相近的业务。因此，公司业务独立。

2、资产独立：公司拥有与经营相关的场所、机器设备以及商标等无形资产，并取得了相关资产、权利的权属证书或证明文件，资产权属界定清晰。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因此，公司资产独立。

3、人员独立：公司建立了独立的人事档案、人事聘用和任免制度以及考核、奖惩制度，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或与退休返聘员工签订劳务合同，独立办理社会保险参保手续。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险完全独立管理。建立了独立的工资管理、福利与社会保障体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之外的其他职务的情形。因此，公司人员独立。

4、财务独立：公司设有独立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完整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体系，配备专职财务管理人员，独立在银行开设账户，独立进行税务登记并依法独立纳税，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自主决定资金使用事项，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资金使用安排的情况。因此，公司财务独立。

5、公司已建立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拥有独立的职能部门。公司本部下设资产财务规划部、综合管理部、董事会办公室等职能部门，各业务职能部门由各子公司单独设立，各子公司均设立了销售、质量管理、研发、生产、质量、安环等部门。各职能部门之间分工明确，各司其职，保证公司顺利运转。因此，公司机构独立。

(五)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由于内部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工程，需要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完善。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六)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严格执行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执行上述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七)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体系和薪酬制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主要由月度基本薪酬和年度绩效薪酬两部分组成，其中，月度薪酬按岗位、职级、工作完成情况及工龄等确定，年度绩效薪酬按公司财务年度经济效益实现情况和个人贡献由董事会审议确认。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公司股东大会实行累积投票制和网络投票安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6 次股东大会，其中 5 次提供网络投票方式，自公司股东人数达到 200 人以上后均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其中，2020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独立董事沈小燕和任勇采取累积投票制；2020 年 6 月 4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吴玉祥、成剑、姜春娟、朱狮章、童军，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沈小燕、任勇，换届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沈燕娟和封乃军采取网络投票制。

(二) 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三) 投资者关系的安排

适用 不适用

1、严格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范性文件中持续信息披露的规定与要求，真实、准确、及时进行信息披露，确保股东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得到尊重、保护。

2、确保对外联系畅通，在保证符合信息披露的前提下，认真、耐心回答投资者关心的问题，并认真记录投资者提出的意见和建议。

3、公司对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等特定对象到公司现场参观调研，由董事会秘书处及时组织接待。

4、通过业绩说明会等方式和投资者按照信息披露规则充分交流，提高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度和认可度。

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天衡审字（2021）00964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106 号万达商务广场 B 座 19-20 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1 年 4 月 23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陈莉 2 年	汤静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9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55 万元	

审计报告

天衡审字（2021）00964 号

江苏森萱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江苏森萱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森萱医药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森萱医药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森萱医药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

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关键审计事项

如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4所示，截至2020年12月31日，森萱医药公司应收账款余额29,043,616.01元，坏账准备金额1,493,104.88元，账面价值相对较高。如财务报告附注三、11所述，森萱医药公司对于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由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需要管理层作出重大的会计估计和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评估和测试了森萱医药公司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相关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分析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单项评估信用减值的判断等；复核了森萱医药公司用来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历史信用损失经验数据及关键假设的合理性，从而评估管理层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评估和识别的合理性；分析了森萱医药公司应收账款账龄明细表，通过执行应收账款函证及检查期后回款等程序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对坏账准备计提进行了重新计算；复核了管理层在财务报表附注中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披露的恰当性。

四、其他信息

森萱医药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2020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森萱医药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森萱医药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森萱医药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导致对森萱医药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森萱医药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森萱医药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

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陈莉

中国·南京

2021年4月23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汤静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305,354,250.20	79,035,610.8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80,908,931.51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3	12,717,676.55	17,642,960.90
应收账款	五、4	27,550,511.13	42,629,250.14
应收款项融资	五、5	33,148,534.79	16,978,621.42
预付款项	五、6	3,674,087.25	6,051,451.0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7	12,246,898.51	3,971,188.4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8	108,221,276.85	97,932,937.1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五、9	115,500.00	115,500.00
其他流动资产	五、10	9,305,782.16	2,184,976.35
流动资产合计		593,243,448.95	266,542,496.3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五、11	44,000,000.00	44,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12	404,974,599.35	287,438,725.66
在建工程	五、13	17,321,089.29	94,334,404.2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14	40,373,447.70	68,262,722.74
开发支出			
商誉	五、15	-	2,494,067.97
长期待摊费用	五、16	529,232.58	1,073,092.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7	4,430,907.27	3,528,109.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8	439,850.00	3,645,377.11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2,069,126.19	504,776,499.83
资产总计		1,105,312,575.14	771,318,996.1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9	-	14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20	4,252,299.75	-
应付账款	五、21	50,629,392.29	27,787,459.39
预收款项		-	
合同负债	五、22	8,540,555.52	6,793,478.6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23	18,372,628.78	14,897,931.73
应交税费	五、24	6,030,739.81	10,866,256.04
其他应付款	五、25	10,651,336.04	8,918,543.96
其中：应付利息			171,583.33
应付股利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五、26	977,937.14	744,962.47
流动负债合计		99,454,889.33	210,008,632.2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7	1,452,863.74	1,627,549.5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52,863.74	1,627,549.56
负债合计		100,907,753.07	211,636,181.7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27	426,918,340.00	366,918,34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28	221,467,386.44	-19,970,349.4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五、29	787,647.34	1,400,281.95
盈余公积	五、30	21,089,045.57	12,358,723.7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31	270,270,362.45	157,458,322.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40,532,781.80	518,165,318.48
少数股东权益		63,872,040.27	41,517,495.9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04,404,822.07	559,682,814.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05,312,575.14	771,318,996.17

法定代表人：吴玉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狮章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网保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8,029,492.97	3,034,307.10
交易性金融资产		80,908,931.51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十四、1	232,779,936.11	27,156,305.00
其中：应收利息		-	1,306,305.00
应收股利		68,000,000.00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15,500.00	115,500.00
其他流动资产		442,383.27	45,576.51
流动资产合计		402,276,243.86	30,351,688.6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44,000,000.00	44,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2	402,045,397.91	411,085,397.9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5,364.78	192,489.0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6,810.35	960,126.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6,637,573.04	456,238,013.32
资产总计		848,913,816.90	486,589,701.9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15,388.50	815,388.50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1,010,845.00	333,759.70
应交税费		75,882.00	5,328,103.50
其他应付款		219,017.83	53,117.8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431,314.08	417,144.01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3,563.64	30,236.64
流动负债合计		2,576,011.05	6,977,750.1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576,011.05	6,977,750.1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26,918,340.00	366,918,34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83,431,820.70	41,994,084.86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75,991.90	175,991.90
盈余公积		21,089,045.57	12,358,723.7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4,722,607.68	58,164,811.31
所有者权益合计		846,337,805.85	479,611,951.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848,913,816.90	486,589,701.93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	2019年
一、营业总收入		545,312,253.83	507,062,158.28
其中：营业收入	五、32	545,312,253.83	507,062,158.2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77,252,660.39	376,785,794.93
其中：营业成本	五、32	281,755,818.90	281,584,990.9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33	7,310,856.47	6,564,169.40
销售费用	五、34	14,016,875.05	15,756,679.12
管理费用	五、35	45,630,093.33	45,211,369.80
研发费用	五、36	25,248,022.59	21,762,178.91
财务费用	五、37	3,290,994.05	5,906,406.75
其中：利息费用		4,096,964.25	5,211,155.07
利息收入		6,376,469.29	528,696.86
加：其他收益	五、38	1,071,402.30	933,619.8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9	6,706,764.08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0	908,931.51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1	-10,348.26	10,809.0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2	-6,020,455.55	-3,573,965.0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3	3,107,792.09	8,507,030.1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3,823,679.61	136,153,857.26
加：营业外收入	五、44	218,776.05	449,428.36
减：营业外支出	五、45	518,684.83	2,980,806.4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3,523,770.83	133,622,479.19
减：所得税费用	五、46	22,057,381.81	21,192,517.1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1,466,389.02	112,429,962.0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1,466,389.02	112,429,962.0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7,908,926.53	6,844,258.67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3,557,462.49	105,585,703.3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1,466,389.02	112,429,962.0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3,557,462.49	105,585,703.3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908,926.53	6,844,258.6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五、2	0.3663	0.287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63	0.2878

法定代表人：吴玉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狮章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网保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	2019年
一、营业收入	十四、3	3,506,885.58	13,181,065.66
减：营业成本	十四、3	-	2,229,055.72
税金及附加		392,347.36	675,449.17
销售费用		-	1,904,124.64
管理费用		9,428,018.01	8,183,987.79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6,552,542.58	39,249.52
其中：利息费用		-	-
利息收入		6,580,514.82	12,582.31
加：其他收益		88,114.91	22,813.0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四、4	86,915,734.25	56,5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08,931.51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0,000.00	-85,557.5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4,400.00	8,676,919.1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7,807,443.46	65,263,373.43
加：营业外收入		-	280.00
减：营业外支出		908.79	88,696.6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7,806,534.67	65,174,956.82
减：所得税费用		503,316.04	2,226,278.1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303,218.63	62,948,678.6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303,218.63	62,948,678.6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7,303,218.63	62,948,678.6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	2019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59,631,922.23	389,323,010.4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84,770.76	5,669,416.2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7（1）	8,129,421.52	6,377,006.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8,546,114.51	401,369,433.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3,144,167.69	141,672,856.4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1,463,955.67	66,857,239.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57,893,855.40	41,315,755.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7（2）	27,146,143.30	29,400,931.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9,648,122.06	279,246,782.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897,992.45	122,122,650.4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9,534.2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392,744.66	5,654,353.9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3,211,2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773,478.91	5,654,353.9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3,166,445.29	83,277,139.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7(3)	-	5,707,062.3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3,166,445.29	88,984,201.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392,966.38	-83,329,847.7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16,137,735.84	19,6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4,700,000.00	19,6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	188,603,258.5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7(4)	50,000,000.00	5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6,137,735.84	263,203,258.5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0,000,000.00	99,423,731.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238,030.98	30,946,459.3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7(5)	50,000,000.00	166,812,296.9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6,238,030.98	297,182,487.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899,704.86	-33,979,228.8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087,081.98	228,410.7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6,317,648.95	5,041,984.5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034,413.88	73,992,429.3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48(2)	305,352,062.83	79,034,413.88

法定代表人：吴玉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狮章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网保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	2019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365,678.54	14,189,944.18
收到的税费返还		45,576.51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989,933.33	9,067,675.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401,188.38	23,257,619.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00,284.93	7,988,727.1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18,236.80	3,393,230.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6,195,445.39	1,599,273.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07,568.91	30,605,371.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021,536.03	43,586,602.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0,347.65	-20,328,982.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169,534.25	56,5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5,634,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3,211,2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380,734.25	62,134,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10,176.1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5,300,000.00	20,4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846,486.11	5,707,062.3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6,146,486.11	26,117,238.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765,751.86	36,016,761.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1,437,735.8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1,437,735.84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015,100.40	25,684,283.8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015,100.40	25,684,283.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9,422,635.44	-25,684,283.8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1,350.06	-42,856.3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4,995,185.87	-10,039,361.1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34,307.10	13,073,668.2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8,029,492.97	3,034,307.10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6,918,340.00				-19,970,349.40		1,400,281.95	12,358,723.71		157,458,322.22	41,517,495.90	559,682,814.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6,918,340.00				-19,970,349.40		1,400,281.95	12,358,723.71		157,458,322.22	41,517,495.90	559,682,814.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	60,000,000.00				241,437,735.84		-612,634.61	8,730,321.86		112,812,040.23	22,354,544.37	444,722,007.69

额(减少以 “-”号填 列)												
(一)综合 收益总额									143,557,462.49	7,908,926.53	151,466,389.02	
(二)所有 者投入和 减少资本	60,000,000.00			241,437,735.84			-	-	-	14,700,000.00	316,137,735.84	
1. 股东投 入的普通 股	60,000,000.00			241,437,735.84						14,700,000.00	316,137,735.84	
2. 其他权 益工具持 有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支 付计入所 有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 分配							-	8,730,321.86	-30,745,422.26	-	-22,015,100.40	
1. 提取盈 余公积								8,730,321.86	-8,730,321.86			-
2. 提取一 般风险准												

备													
3. 对所有 者（或股 东）的分配												-22,015,100.40	-22,015,100.40
4.其他													
（四）所有 者权益内 部结转													-
1. 资本公 积转增资 本（或股 本）													
2. 盈余公 积转增资 本（或股 本）													
3. 盈余公 积弥补亏 损													
4. 设定受 益计划变 动额结转 留存收益													
5. 其他综 合收益结 转留存收													

益												
6.其他												
(五)专项 储备							-612,634.61				-254,382.16	-867,016.77
1.本期提 取							3,446,682.71				591,401.52	4,038,084.23
2.本期使 用							4,059,317.32				845,783.68	4,905,101.00
(六)其他												
四、本年期 末余额	426,918,340.00				221,467,386.44		787,647.34	21,089,045.57		270,270,362.45	63,872,040.27	1,004,404,822.07

项目	2019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项 储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 末余额	183,459,170.00				163,488,820.60			390,883.05	6,063,855.85		83,851,770.50	14,739,624.56	451,994,124.56
加：会计政 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3,459,170.00			163,488,820.60		390,883.05	6,063,855.85		83,851,770.50	14,739,624.56	451,994,124.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83,459,170.00			-183,459,170.00		1,009,398.90	6,294,867.86		73,606,551.72	26,777,871.34	107,688,689.8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5,585,703.38	6,844,258.67	112,429,962.0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9,600,000.00	19,6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9,600,000.00	19,6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				-			-	6,294,867.86		-31,979,151.66	-	-25,684,283.80
1.提取盈余公积									6,294,867.86		-6,294,867.86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5,684,283.80		-25,684,283.80
4.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83,459,170.00				-183,459,170.00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3,459,170.00				-183,459,17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009,398.90	-			333,612.67	1,343,011.57	
1.本期提取						7,105,221.03				821,949.61	7,927,170.64	
2.本期使用						6,095,822.13				488,336.94	6,584,159.07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未余额	366,918,340.00				-19,970,349.40	1,400,281.95	12,358,723.71		157,458,322.22	41,517,495.90	559,682,814.38	

法定代表人：吴玉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狮章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网保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6,918,340.00				41,994,084.86			175,991.90	12,358,723.71		58,164,811.31	479,611,951.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6,918,340.00	-	-	-	41,994,084.86	-	-	175,991.90	12,358,723.71	58,164,811.31	479,611,951.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000,000.00	-	-	-	241,437,735.84	-	-	-	8,730,321.86	56,557,796.37	366,725,854.07	
（一）综合收益总额										87,303,218.63	87,303,218.6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0,000,000.00	-	-	-	241,437,735.84	-	-	-	-	-	301,437,735.84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0,000,000.00				241,437,735.84						301,437,735.84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8,730,321.86	-30,745,422.26	-22,015,100.40	
1.提取盈余公积									8,730,321.86	-8,730,321.86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2,015,100.40	-22,015,100.40	
4.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2.本期使用								-				-
(六) 其他												-
四、本年期末余额	426,918,340.00	-	-	-	283,431,820.70	-	-	175,991.90	21,089,045.57		114,722,607.68	846,337,805.85

项目	2019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3,459,170.00				225,453,254.86			178,360.50	6,063,855.85		27,195,284.33	442,349,925.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3,459,170.00	-	-	-	225,453,254.86	-	-	178,360.50	6,063,855.85		27,195,284.33	442,349,925.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3,459,170.00	-	-	-	-183,459,170.00	-	-	-2,368.60	6,294,867.86	-	30,969,526.98	37,262,026.2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2,948,678.64	62,948,678.6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 利润分配		-			-	-	-	-	6,294,867.86		-31,979,151.66	-25,684,283.80
1. 提取盈余公积									6,294,867.86		-6,294,867.86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5,684,283.80	-25,684,283.80
4. 其他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83,459,170.00				-183,459,170.00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3,459,170.00				-183,459,170.00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2,368.60	-		-		-2,368.60
1.本期提取								-					-
2.本期使用								2,368.60					2,368.60
（六）其他													-
四、本年期末余额	366,918,340.00	-	-	-	41,994,084.86	-	-	175,991.90	12,358,723.71	-	58,164,811.31	479,611,951.78	

三、 财务报表附注

江苏森萱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江苏森萱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泰兴市江腾医药化工厂，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 万元，经济性质为集体企业。根据 2008 年 8 月 19 日泰兴市企业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泰企改（2008）19 号《关于同意泰兴市江腾医药化工厂改制的批复》，泰兴市江腾医药化工厂整体出让给童贞明，童贞明以经评估确认的净资产 2,035.01 万元作为对新企业的出资，根据章程的规定，其中 2000 万元作为变更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余额 35.01 万元作为变更后公司的资本公积。同时童兴智以货币资金出资 100 万元。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100 万元，其中：童贞明出资 2,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5.24%；童兴智出资 1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76%。

根据公司 2011 年 3 月 30 日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后章程的规定，童贞明将其所持的公司 740 万股股权转让给栾雯，210 万股股权转让给韦荷兰；童兴智将其所持有的 100 万股股权转让给栾雯。本次变更后，童贞明出资 1,0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0%；栾雯出资 84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0%；韦荷兰出资 21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

根据公司 2011 年 7 月 26 日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1,500 万元，均为童贞明出资。本次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600 万元，其中：童贞明出资 2,5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0.83%；栾雯出资 84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3.33%；韦荷兰出资 21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84%。

根据公司 2011 年 9 月 6 日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2,000 万元，均为泰兴市森萱柒号商务会所有限公司出资。本次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600 万元，其中：童贞明出资 2,5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5.54%；泰兴市森萱柒号商务会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柒号会所”）出资 2,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5.71%；栾雯出资 84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5.00%；韦荷兰出资 21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75%。

根据公司 2011 年 9 月 26 日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自然人股东栾雯将其所持有的公司 740 万股股权转让给童贞明，将其所持有的公司 100 万股股权转让给柒号会所；公司自然人股东韦荷兰将其所持有的公司 210 万股股权转让给童贞明；公司自然人股东童贞明将其所持有的公司 1,260 万股股权转让给柒号会所。本次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仍为人民币 5,600 万元，其中：童贞明出资 2,24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0.00%；柒号会所出资 3,36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0.00%。

根据 2012 年 3 月 13 日股东会决议，柒号会所将其持有公司 51%股权转让给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 年 4 月 9 日，公司已完成上述股权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本次变更后，公司注册资

本仍为人民币 5,600 万元，其中：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2,856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童贞明出资 2,24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0.00%；柒号会所出资 504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

根据 2013 年 12 月 20 日公司股东会决议，泰兴市森萱柒号商务会所有限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 9% 的股权全部转让给童贞明。2013 年 12 月 23 日，公司已完成上述股权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本次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仍为人民币 5,600 万元，其中：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2,856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童贞明出资 2,744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9.00%。

根据 2014 年 3 月 21 日公司股东会议决议，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已于 2014 年 3 月 28 日办妥工商变更手续。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2014 年 7 月 17 日出具的股转系统函[2014]896 号文《关于同意江苏森萱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同意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根据 2016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向现有股东按持股比例定向发行股票 330.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6.00 元，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认购 168.30 万股，认购资金人民币 1,009.80 万元，童贞明认购 161.70 万股，认购资金人民币 970.20 万元，合计认购 1,980.00 万元，此次募集资金款项业经天衡验字(2017)00001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此次增发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5,930.00 万元，其中：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3,024.3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童贞明出资 2,905.7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9.00%。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和 2018 年 9 月 21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收购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精华制药集团南通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及其持有的南通森萱药业有限公司 35.1821% 的股权。非公开发行 124,159,170 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4.5 元，此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83,459,170 元。

根据公司 2019 年 12 月 9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股本 10 股，转增后公司股本增至 366,918,340 股，股权结构保持不变。

根据公司 2020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公司拟申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向不定向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并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20]1302 号文《关于核准江苏森萱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00 股，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426,918,340.00 元，股本为 426,918,340 股。

公司经营范围：原料药、医药中间体的技术研发；化工产品的技术研发；医药中间体、化工原料、

化工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危险化学品经营（不得储存）（按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所列范围经营）；企业管理咨询及培训服务（不含国家统一认可的职业资格证书类培训）；自营和代理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的注册地：泰兴市虹桥镇中丹路西侧。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200748720948H。

本财务报表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决议批准报出。

公司 2020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5 户，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与上年度相比减少 1 户，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董事会相信本公司拥有充足的营运资金，将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 12 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董事会继续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的 2020 年度财务报表。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三、29“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三、各项描述。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年度

以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支付的合并成本是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支付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包括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实施控制时纳入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自购买日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纳

入合并范围。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范围内企业之间所有重大交易、余额以及未实现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不予抵消。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考虑各项交易是否构成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每一项交易分别按照前述进行会计处理；若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共同经营的合营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一）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二）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三）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四）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五）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全额确认该损

失。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应当按照前述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折算

发生外币交易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根据借款费用核算方法应予资本化的，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应当终止确认：（一）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二）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在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时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该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减值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4)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的初始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2)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前述会计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6）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7）金融工具减值（不含应收款项）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财务担保合同等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某项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

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11、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

对于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其他类别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某项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则表明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应收款项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如：偶发性的长期应收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营活动中收取的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信用风险较高的商业承兑汇票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各类保证金、押金、备用金及代垫往来款等应收款项
应收出口退税组合	款项性质
应收款项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银行承兑汇票，期限较短，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预计不存在预期信用损失，不

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对于商业承兑汇票组合，视同应收账款确定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一般不计提信用损失准备，但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回收困难的应收款项，应根据其不能回收的可能性提取信用损失准备。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信用风险，并划分为三个阶段，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出口退税组合，预计不存在预期信用损失，不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 龄	应收款项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
1 至 2 年	10
2 至 3 年	30
3 至 4 年	50
4 至 5 年	50
5 年以上	100

12、应收款项融资

对于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将其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应收款项融资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3、存货

(1) 本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材料、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和周转材料等。

(2) 原材料、产成品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本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5) 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4、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

列示。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与附注三、11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一致。

15、合同成本

（1）取得合同的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即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确认为一项资产，并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推销，计入当期损益。若该项资产推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履行合同的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确认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推销，计入当期损益。

（3）合同成本减值

合同成本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款①减②的差额高于合同成本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合同成本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6、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7、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在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

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总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本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B、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投资成本。

追加投资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③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对子公司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按附注三、6 进行处理。

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时，确认投资收益。

②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中；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取得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对于被投资单位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同的，权益法核算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调整。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被投资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权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8、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使用寿命内扣除预计净残值后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类别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	------	--------	----------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	----	----	-------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固定资产中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即固定资产原值减去预计残值后除以预计使用年限。

各类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30年	5%	3.17-4.75%
机器设备（年限平均法）	10年	5%	9.50%
运输设备	5年	5%	19.00%
办公设备	5年	5%	19.00%

本公司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20、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21、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当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①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其资本化金额为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

②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其资本化金额根据在资本化期间内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

2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

①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直线法摊销。

类别	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50年
软件	4年
非专利技术	5年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②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其使用寿命进行摊销。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

①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一项或若干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或获得新工序等。

②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3、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上述长期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其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在认定资产组时，主要考虑该资产组能否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同时考虑管理层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方式、以及对资产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前述长期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4、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其受益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5、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26、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为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本公司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7、预计负债

(1)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

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28、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9、收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如果该质

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规定对质量保证责任进行会计处理。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合同中的融资成分调整交易价格；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确定。

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商品销售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医药化学品、化工助剂等的单项履约义务。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为：国内销售：根据和客户签订的产品销售合同组织发货，产品送达客户指定地点后，由客户检验核对，未提出异议时确认收入；国外销售：为公司产品发出，经海关报关出口后，即确认收入。

30、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2）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在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亏损和税款递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2、租赁

（1）经营租赁

租入资产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

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出资产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所产生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经营租赁租出资产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租入资产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出资产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3、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新收入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会〔2017〕22号《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政部对《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进行了修订，新收入准则引入了收入确认计量的5步法模型，并对特定交易(或事项)增加了更多的指引。

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0年4月28日决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前述新收入准则。根据新收入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调整2020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未对2019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年年初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合并财务报表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影响数
负债：			
预收款项	7,538,441.11	-	-7,538,441.11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影响数
合同负债	-	6,793,478.64	6,793,478.64
其他流动负债	-	744,962.47	744,962.47

于2020年1月1日，本公司根据新收入准则将与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相关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将相关的增值税销项税额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负债。

母公司财务报表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影响数
负债：			
预收款项	447,380.65	-	-447,380.65
合同负债	-	417,144.01	417,144.01
其他流动负债	-	30,236.64	30,236.64

于2020年1月1日，本公司根据新收入准则将与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相关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将相关的增值税销项税额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负债。

与原收入准则相比，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受影响的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合并	母公司
合同负债	8,540,555.52	431,314.08
其他流动负债	977,937.14	23,563.64
预收款项	-9,518,492.66	-454,877.72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16%、1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房产税	房产原值的70%或租金收入为计税依据	1.2%或12%
土地使用税	按土地使用面积	2元、4元/平方米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率
公司	25%
精华制药集团南通有限公司	15%
精华制药集团如东药业有限公司	20%

南通森萱药业有限公司	15%
山东鲁化森萱新材料有限公司	15%
南通金盛昌化工有限公司 [注]	20%
宁夏森萱药业有限公司	25%

[注] 公司已于 2020 年 7 月处置所持有的南通金盛昌化工有限公司 100% 股权，自 2020 年 8 月 1 日起，该子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 公司子公司精华制药集团南通有限公司于 2018 年进行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并获通过，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等相关规定，公司企业所得税自 2018 年起三年减按 15% 计缴。

(2) 公司子公司山东鲁化森萱新材料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28 日取得 GR201937002672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等相关规定，公司企业所得税自 2019 年起三年减按 15% 计缴。

(3) 公司子公司南通森萱药业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 日取得 GR202032007099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 [2008]172 号）等相关规定，公司企业所得税自 2020 年起减按 15% 计缴。

(4) 根据财税〔2019〕13 号《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公司子公司精华制药集团如东药业有限公司及南通金盛昌化工有限公司系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 300 万元（含 300 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如无特别说明，均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为截止日，金额以人民币元为单位）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1,911.37	1,178.76
银行存款	305,350,151.46	79,033,235.12
其他货币资金	2,187.37	1,196.96
合 计	305,354,250.20	79,035,610.8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2,187.37	1,196.96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除借款账户利息外，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

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	-
权益工具投资	-	-
银行理财产品	80,908,931.51	-
合计	80,908,931.51	-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717,676.55	17,642,960.90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12,717,676.55	17,642,960.9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717,676.55	100.00	-	-	12,717,676.55	17,642,960.90	100.00	-	-	17,642,960.90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12,717,676.55	100.00	-	-	12,717,676.55	17,642,960.90	100.00	-	-	17,642,960.90
商业承兑汇票	-	-	-	-	-	-	-	-	-	-
合计	12,717,676.55	100.00	-	-	12,717,676.55	17,642,960.90	100.00	-	-	17,642,960.9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无。

(4)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类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8,371,293.21	-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38,371,293.21	-

(5) 期末公司无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也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6) 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7) 本公司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4、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	28,994,659.23
1至2年	788.18
2至3年	2,294.77
3至4年	-
4至5年	6,538.32
5年以上	39,335.51
合计	29,043,616.01

(2)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043,616.01	100.00	1,493,104.88	5.14	27,550,511.13
其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9,043,616.01	100.00	1,493,104.88	5.14	27,550,511.13
合计	29,043,616.01	100.00	1,493,104.88	-	27,550,511.13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4,896,236.46	100.00	2,266,986.32	5.05	42,629,250.14
其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44,896,236.46	100.00	2,266,986.32	5.05	42,629,250.14
合计	44,896,236.46	100.00	2,266,986.32	-	42,629,250.14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28,994,659.23	1,449,732.96	5.00
1至2年	788.18	78.82	10.00
2至3年	2,294.77	688.43	30.00
3至4年	-	-	50.00
4至5年	6,538.32	3,269.16	50.00
5年以上	39,335.51	39,335.51	100.00
合计	29,043,616.01	1,493,104.88	-

(续)

账龄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44,844,920.04	2,242,246.01	5.00
1至2年	2,294.77	229.48	10.00

账 龄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2 至 3 年	-	-	30.00
3 至 4 年	6,538.32	3,269.16	50.00
4 至 5 年	42,483.33	21,241.67	50.00
5 年以上	-	-	100.00
合 计	44,896,236.46	2,266,986.32	-

(3) 本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266,986.32	-773,881.44	-	-	-	1,493,104.88

本报告期无重要的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情况。

(4)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商丘市新先锋药业有限公司	货款	8,056,000.00	1 年以内	27.74	402,800.00
兖矿煤化供销有限公司	货款	3,000,000.00	1 年以内	10.33	150,000.00
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2,329,581.23	1 年以内	8.02	116,479.06
唐山中浩化工有限公司	货款	2,175,860.00	1 年以内	7.49	108,793.00
Apotex(加拿大)	货款	1,937,082.95	1 年以内	6.67	96,854.15
合 计	--	17,498,524.18	--	60.25	874,926.21

(6) 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情况。

(7) 公司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和负债。

5、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3,148,534.79	16,978,621.42
合 计	33,148,534.79	16,978,621.42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金额

种 类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252,299.75
商业承兑汇票	-
合 计	4,252,299.75

(3)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均系银行承兑汇票, 其剩余期限较短, 账面余额与公允价值相近。

6、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结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 额	比 例 (%)	金 额	比 例 (%)
1 年以内	3,674,087.25	100.00	6,051,451.07	100.00
1 至 2 年	-	-	-	-
2 至 3 年	-	-	-	-
3 年以上	-	-	-	-
合 计	3,674,087.25	100.00	6,051,451.07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往来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南通供电分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0	16.33
内蒙古星汉氟都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8,858.41	13.85
兖矿鲁南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17,393.62	11.36
兖矿煤化供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7,568.74	9.46
如东洋口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1,991.87	9.04
合 计	--	2,205,812.64	60.04

7、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2,246,898.51	3,971,188.43
合 计	12,246,898.51	3,971,188.43

(1)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9,087,639.42
1 至 2 年	3,385,278.00
2 至 3 年	809,844.08
3 至 4 年	-
4 至 5 年	-
5 年以上	-
合计	13,282,761.50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的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职工备用金	-	10,000.00
代垫职工社保	-	6,099.64
支付的保证金及押金	4,195,122.08	4,206,722.08
支付的各项费用	17,424.00	-
应收单位往来款	9,070,215.42	-
合 计	13,282,761.50	4,222,821.72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251,633.29	-	-	251,633.29
2020年1月1日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784,229.70	-	-	784,229.70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1,035,862.99	-	-	1,035,862.99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51,633.29	784,229.70	-	-	-	1,035,862.99
合计	251,633.29	784,229.70	-	-	-	1,035,862.99

本报告期无重要的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情况。

5)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万年长药业有限公司	应收单位往来款	6,905,200.00	1年以内	51.99	345,260.00
泰兴市虹桥园工业开发有限公司	支付的保证金及押金	3,000,000.00	1-2年	22.59	300,000.00
江苏省如东沿海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应收单位往来款	2,165,015.42	1年以内	16.30	108,250.77
如东县财政局	支付的保证金及押金	547,914.00	2-3年	4.13	164,374.20
平罗县劳动保障监察执法局	支付的保证金及押金	361,278.00	1-2年	2.72	36,127.80
合计	--	12,979,407.42	--	97.73	954,012.77

7) 公司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8) 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9) 公司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8、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3,871,406.38	824,011.94	23,047,394.44	20,278,364.12	266,457.76	20,011,906.36
自制半成品	-	-	-	-	-	-
产成品	79,857,604.41	6,154,811.33	73,702,793.08	67,364,294.81	3,670,033.40	63,694,261.41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在产品	11,471,089.33	-	11,471,089.33	14,226,769.42	-	14,226,769.42
合计	115,200,100.12	6,978,823.27	108,221,276.85	101,869,428.35	3,936,491.16	97,932,937.19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266,457.76	697,925.05	-	140,370.87	824,011.94
自制半成品	-	-	-	-	-
产成品	3,670,033.40	5,322,530.50	-	2,837,752.57	6,154,811.33
在产品	-	-	-	-	-
合计	3,936,491.16	6,020,455.55	-	2,978,123.44	6,978,823.27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依据为：按期末账面实存的存货，采用单项比较法对期末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进行比较，按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确定的依据为：在正常销售经营过程中，以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价值。

项目	本年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年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	本期生产领用及报损
产成品及库存商品	-	本期实现销售及报损

(3) 存货期末余额无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应收利息	115,500.00	115,500.00
合计	115,500.00	115,500.00

10、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企业所得税	-	515,863.66
增值税进项税额	9,305,782.16	1,623,536.18
其他	-	45,576.51
合计	9,305,782.16	2,184,976.35

11、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长期应收款项 [注]	44,000,000.00	-	44,000,000.00	44,000,000.00	-	44,000,000.00
合计	44,000,000.00	-	44,000,000.00	44,000,000.00	-	44,000,000.00

[注]公司 2019 年 8 月 21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 2019 年 9 月 13 日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拟借款给泰兴市虹桥园工业开发有限公司的议案》，并于 2019 年 9 月 12 日经南通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同意森萱医药处置本部不动产、无形资产及部分设备资产的批复》（通国资发[2019]139 号）批准同意。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2 日与泰兴市虹桥园工业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了借款合同，约定将泰兴市虹桥镇人民政府回购公司本部的土地使用权、房屋建筑物（构筑物）、附属物的回购款中 4,400.00 万元转为泰兴市虹桥园工业开发有限公司的借款，借款期限为 5 年（自 2019 年 12 月 22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2 日），年化利率 10.5%，还款方式为每年付息，到期还本。

(2)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该长期应收款已单独评估信用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3) 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4) 公司无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12、 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04,974,599.35	287,438,725.66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 计	404,974,599.35	287,438,725.66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80,658,974.53	248,792,062.30	2,743,081.70	21,703,834.58	453,897,953.11
2.本期增加金额	57,709,171.37	104,073,806.58	1,452,920.36	2,123,631.71	165,359,530.02
(1) 购置	-	7,038,602.12	1,452,920.36	2,123,631.71	10,615,154.19
(2) 在建工程转入	57,709,171.37	97,035,204.46	-	-	154,744,375.83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4) 其他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11,782,496.34	7,671,024.78	338,609.10	591,145.08	20,383,275.30
(1) 处置或报废	11,782,496.34	7,671,024.78	338,609.10	591,145.08	20,383,275.30
4.期末余额	226,585,649.56	345,194,844.10	3,857,392.96	23,236,321.21	598,874,207.8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8,211,646.87	114,642,836.12	1,937,785.39	11,131,295.63	165,923,564.01
2.本期增加金额	8,321,318.44	24,123,831.86	291,896.73	3,954,830.22	36,691,877.25
(1) 计提	8,321,318.44	24,123,831.86	291,896.73	3,954,830.22	36,691,877.25
(2)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3,366,777.46	4,505,838.79	300,748.58	569,525.73	8,742,890.56
(1) 处置或报废	3,366,777.46	4,505,838.79	300,748.58	569,525.73	8,742,890.56
4.期末余额	43,166,187.85	134,260,829.19	1,928,933.54	14,516,600.12	193,872,550.7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510,497.54	-	25,165.90	535,663.44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1) 计提	-	-	-	-	-
(2)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508,605.66	-	-	508,605.66
(1) 处置或报废	-	508,605.66	-	-	508,605.66
4.期末余额	-	1,891.88	-	25,165.90	27,057.78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83,419,461.71	210,932,123.03	1,928,459.42	8,694,555.19	404,974,599.35
2.期初账面价值	142,447,327.66	133,638,728.64	805,296.31	10,547,373.05	287,438,725.66

(2) 期末无闲置的固定资产。

(3) 期末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及租出的固定资产。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南通森萱五金仓库、机修车间及传达室等	780,475.00	正在办理过程中
南通公司控制室及生产辅助大楼、丙硫车间、炎痛喜康车间、甲类仓库等	21,222,757.95	正在办理过程中
宁夏森萱办公楼、车间、辅房等	17,147,348.76	2021年3月21日部分已办妥
合计	39,150,581.71	-

(5) 固定资产清理：无。

13、 在建工程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7,321,089.29	94,334,404.20
工程物资	-	-
合计	17,321,089.29	94,334,404.20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南通公司 AFT 技改工程	-	-	-	6,110,789.97	-	6,110,789.97
南通公司原料药四期	-	-	-	59,519,644.82	-	59,519,644.82
南通公司零星工程	-	-	-			
南通公司 DCS 系统及 SIS 系统改造项目	10,282,590.68	-	10,282,590.68	574,002.74	-	574,002.74
南通公司配电室项目	2,525,314.24	-	2,525,314.24			
南通公司环保二期扩容项目	506,370.44	-	506,370.44			
宁夏森萱年产 2000 吨 G 盐、4000 吨 K 酸、4000 吨氟系列及配套原料产品（一期）项目	-	-	-	27,967,134.81	-	27,967,134.81
南通森萱 DCS、SIS 系统改造项目	3,798,430.23	-	3,798,430.23			
鲁化森萱二氧戊环半缩醛原料装置	-	-	-	162,831.86	-	162,831.86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鲁化森萱 6000 吨/年二氧戊环改造项目	208,383.70	-	208,383.70			
合 计	17,321,089.29	-	17,321,089.29	94,334,404.20	-	94,334,404.2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数 [注]	
南通公司 AFT 技改工程	7,000,000.00	6,110,789.97	-	-	6,110,789.97	-
南通公司原料药四期	80,000,000.00	59,519,644.82	17,856,060.20	77,375,705.02	-	-
南通公司零星工程	-	-	961,831.04	961,831.04		-
南通公司 DCS 系统及 SIS 系统改造项目	15,500,000.00	574,002.74	9,708,587.94	-	-	10,282,590.68
南通公司配电室项目	2,498,000.00	-	2,525,314.24	-	-	2,525,314.24
南通公司环保二期扩容项目	20,000,000.00	-	506,370.44	-	-	506,370.44
宁夏森萱年产 2000 吨 G 盐、4000 吨 K 酸、4000 吨氟系列及配套原料产品（一期）项目	75,000,000.00	27,967,134.81	46,536,902.12	74,504,036.93	-	-
南通森萱 DCS、SIS 系统改造项目	4,800,000.00	-	3,798,430.23	-	-	3,798,430.23
鲁化森萱二氧戊环半缩醛原料装置	2,600,000.00	162,831.86	1,739,970.98	1,902,802.84	-	-
鲁化森萱 6000 吨/年二氧戊环改造项目	9,680,000.00	-	208,383.70	-	-	208,383.70
合计	217,078,000.00	94,334,404.20	83,841,850.89	154,744,375.83	6,110,789.97	17,321,089.29

[注]经公司 2020 年 1 月 10 日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批准，公司子公司精华制药集团南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公司”）于 2020 年 4 月与江苏万年长药业有限公司签署了《AFT 在建工程转让协议》，根据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南通公司将 AFT 在建项目转让给江苏万年长药业有限公司，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690.52 万元（含税）。

(续上表)

工程名称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资金来源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南通公司 AFT 技改工程	87.30	95.00	其他	-	-	-
南通公司原料药四期	96.72	100.00	其他	-	-	-
南通公司零星工程	-	-	其他	-	-	-
南通公司 DCS 系统及 SIS 系统改造项目	66.34	75.00	其他	-	-	-
南通公司配电室项目	101.09	90.00	其他	-	-	-

工程名称	工程投入占 预算比例 (%)	工程 进度 (%)	资金来源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 化率 (%)
南通公司环保二期扩容项目	2.53	5.00	其他	-	-	-
宁夏森萱年产 2000 吨 G 盐、 4000 吨 K 酸、4000 吨氟系列及 配套原料产品（一期）项目	99.34	100.00	其他	-	-	-
南通森萱 DCS、SIS 系统改造项 目	79.13	85.00	其他	-	-	-
鲁化森萱二氧戊环半缩醛原料 装置	73.18	100.00	其他	-	-	-
鲁化森萱 6000 吨/年二氧戊环 改造项目	2.15	1.00	其他	-	-	-
合 计	-	-	-	-	-	-

(3) 期末在建工程不存在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

(4) 工程物资：无。

14、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其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4,205,155.89	4,632,800.00	105,021.78	78,942,977.67
2. 本期增加金额	-	59,405.94	58,407.08	117,813.02
(1) 购置	-	59,405.94	58,407.08	117,813.02
(2) 内部研发	-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27,775,099.89	2,274,309.44	-	30,049,409.33
(1) 处置[注]	27,775,099.89	2,274,309.44	-	30,049,409.33
4. 期末余额	46,430,056.00	2,417,896.50	163,428.86	49,011,381.3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8,541,564.65	2,059,022.32	79,667.96	10,680,254.93
2. 本期增加金额	1,408,296.36	243,768.15	19,496.85	1,671,561.36
(1) 计提	1,408,296.36	243,768.15	19,496.85	1,671,561.36
(2) 企业合并增加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1,850,079.93	1,863,802.70	-	3,713,882.63
(1) 处置	1,850,079.93	1,863,802.70	-	3,713,882.63
4. 期末余额	8,099,781.08	438,987.77	99,164.81	8,637,933.6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1) 计提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其它	合计
4. 期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1. 期末账面价值	38,330,274.92	1,978,908.73	64,264.05	40,373,447.70
2. 期初账面价值	65,663,591.24	2,573,777.68	25,353.82	68,262,722.74

[注] 其中 22,028,506.79 元为根据公司 2020 年 2 月 1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同意如东沿海经济开发区收储孙公司如东药业土地的议案》涉及的土地资产原值，公司子公司精华制药集团如东药业有限公司土地拟被如东沿海经济开发区收储，本期精华制药集团如东药业有限公司土地已被如东沿海经济开发区收储，双方于 2020 年 11 月 26 日正式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解除协议，协议价总计 24,620,000.00 元，如东药业有限公司作为资产处置损益 3,318,363.45 元。

本期末无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2) 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宁夏森萱厂区占用土地	1,702,571.88	2021 年 3 月 21 日已办妥
合计	1,702,571.88	-

15、 商誉

(1) 商誉账面价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它	处置	其它	
南通金盛昌化工有限公司(1,4-二氧六环资产组)[注]	2,494,067.97	-	-	2,494,067.97	-	-
合计	2,494,067.97	-	-	2,494,067.97	-	-

[注]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通过的《关于处置全资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并经南通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9 年 10 月 31 日出具的通国资发[2019]162 号文件批准。根据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0 日出具的万隆评报字（2019）第 10436 号报告的评估结果，通过资产基础法评估确定的截止 2019 年 4 月 30 日南通金盛昌化工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2,323.43 万元。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2 日经拍卖成交，成交价格为人民币 2,323.43 万元，并于 2020 年 3 月 13 日与南通天元新能源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南通金盛昌化工有限公司已于 2020 年 6 月 17 日完成工商登记变更，股权交易双方于 2020 年 7 月 31 日完成正式交接手续，自 2020 年 8 月 1 日起，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公司因购买南通金盛昌化工有限公司 100% 股权形成的商誉相应转销。

(2) 商誉减值准备：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不适用。

(4) 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不适用。

16、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房屋租金	1,073,092.70	-	543,860.12	-	529,232.58
合 计	1,073,092.70	-	543,860.12	-	529,232.58

1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507,791.14	1,443,783.83	6,455,110.77	1,163,144.77
存货内部交易未实现	6,145,770.93	921,865.64	5,800,548.10	901,990.83
可弥补亏损	8,261,031.22	2,065,257.80	5,851,895.39	1,462,973.85
合 计	23,914,593.29	4,430,907.27	18,107,554.26	3,528,109.4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公允价值	9,685,758.24	1,452,863.74	6,510,198.24	1,627,549.56
合 计	9,685,758.24	1,452,863.74	6,510,198.24	1,627,549.56

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设备及工程款	439,850.00	3,645,377.11
合 计	439,850.00	3,645,377.11

19、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	140,000,000.00
保证借款	-	-
抵押加担保借款	-	-
保理加保证借款	-	-
合 计	-	140,000,000.00

(2) 公司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0、 应付票据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252,299.75	-
商业承兑汇票	-	-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 计	4,252,299.75	-

截至报告期末无到期未付的应付票据。

21、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购买商品或接受劳务	50,629,392.29	27,787,459.39
合 计	50,629,392.29	27,787,459.39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2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产品销售相关的合同负债	8,540,555.52	6,793,478.64
合 计	8,540,555.52	6,793,478.64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23、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2,064,465.86	75,346,083.98	72,266,571.35	15,143,978.4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833,465.87	427,573.88	422,389.46	2,838,650.29
三、辞退福利	-	390,000.00	-	390,00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 计	14,897,931.73	76,163,657.86	72,688,960.81	18,372,628.78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078,421.20	60,788,402.73	58,076,426.50	10,790,397.43
2、职工福利费	-	7,983,229.79	7,983,229.79	-
3、社会保险费	1,207,840.95	2,463,955.42	2,408,412.97	1,263,383.40
其中：医疗保险费	920,428.85	2,367,856.10	2,335,004.92	953,280.03
工伤保险费	74,500.51	19,857.96	20,245.49	74,112.98
生育保险费	212,911.59	76,241.36	53,162.56	235,990.39
4、住房公积金	-	2,512,308.80	2,512,308.80	-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778,203.71	1,598,187.24	1,286,193.29	3,090,197.66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 计	12,064,465.86	75,346,083.98	72,266,571.35	15,143,978.4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746,845.62	415,782.74	411,156.52	2,751,471.84
2、失业保险费	86,620.25	11,791.14	11,232.94	87,178.45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 计	2,833,465.87	427,573.88	422,389.46	2,838,650.29

24、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4,145,682.90	2,860,778.17
增值税	870,938.68	3,812,405.24
印花税	101,600.89	80,668.5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4,029.35	277,571.27
教育费附加	113,550.54	269,685.86
土地使用税	301,287.00	458,274.19
房产税	310,078.23	367,524.15
个人所得税	19,601.68	9,330.87
土地增值税	-	2,521,191.30
环境保护税	38,787.48	205,903.13
各项基金	5,183.06	2,923.36
合 计	6,030,739.81	10,866,256.04

25、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	171,583.33
其他应付款	10,651,336.04	8,746,960.63
合 计	10,651,336.04	8,918,543.96

(1) 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委托贷款应付利息	-	-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	171,583.33
合 计	-	171,583.33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无。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2,480,549.80	2,800,743.60
应付运杂费	-	201,201.79
应付其它各项费用	8,068,296.44	5,718,306.06
其他	102,489.80	26,709.18
合 计	10,651,336.04	8,746,960.63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26、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待转销项税	977,937.14	744,962.47
合 计	977,937.14	744,962.47

27、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 -)					期末余额
		发行 新股[注]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66,918,340.00	60,000,000.00	-	-	-	60,000,000.00	426,918,340.00

[注]根据公司 2020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公司申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向不定向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并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20]1302 号文《关于核准江苏森萱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00 股，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426,918,340.00 元，股本为 426,918,340 股。

28、 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注]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19,970,349.40	241,437,735.84	-	221,467,386.44
其他资本公积	-	-	-	-
合 计	-19,970,349.40	241,437,735.84	-	221,467,386.44

[注]根据公司 2020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公司申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向不定向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并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20]1302 号文《关于核准江苏森萱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00 股，此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5.4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24,000,000.00 元，扣除本次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22,562,264.16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01,437,735.84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 60,000,000.00 元，资本公积人民币 241,437,735.84 元。

29、 专项储备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400,281.95	3,446,682.71	4,059,317.32	787,647.34
合 计	1,400,281.95	3,446,682.71	4,059,317.32	787,647.34

30、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2,358,723.71	8,730,321.86	-	21,089,045.57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合 计	12,358,723.71	8,730,321.86	-	21,089,045.57

31、 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157,458,322.22	-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57,458,322.22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3,557,462.49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730,321.86	按照净利润 10%提取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注]	22,015,100.40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其它减少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270,270,362.45	-

[注]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拟决定以 366,918,340 股为基数，每 10 股以未分配利润分配现金股利 0.6 元，本次现金分红合计 22,015,100.40 元，本次权益分派登记日为 2020 年 5 月 29 日。

32、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538,412,719.85	278,441,017.38	501,126,373.54	277,793,360.82
其他业务	6,899,533.98	3,314,801.52	5,935,784.74	3,791,630.13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合 计	545,312,253.83	281,755,818.90	507,062,158.28	281,584,990.95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合同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一、按商品类型分类：	
原料药	321,229,457.39
医药中间体	69,169,363.68
含氧杂环类化工中间体	148,013,898.78
其他	6,899,533.98
合 计	545,312,253.83
二、按经营地区分类：	
销售地区：	
国内	417,712,029.47
国际	127,600,224.36
合 计	545,312,253.83
三、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545,312,253.83
合 计	545,312,253.83

33、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37,846.20	1,400,895.24
教育费附加	1,923,065.61	1,303,857.49
房产税	1,330,872.13	1,468,486.30
土地使用税	1,598,333.18	1,833,096.80
印花税	240,164.89	181,904.09
车船使用税	4,620.00	4,920.00
环保税	141,209.54	367,999.08
其他	34,744.92	3,010.40
合 计	7,310,856.47	6,564,169.40

公司执行的各项税率及税收优惠政策参见本附注四。

34、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5,082,406.31	3,327,543.60
行政办公费用	1,748,952.47	2,076,700.67
业务宣传费	457,378.72	1,146,475.88
营销费	3,953,216.00	3,282,513.26
业务招待费	2,148,021.62	1,036,575.71
运输费	-	4,822,594.72
其他费用	626,899.93	64,275.28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 计	14,016,875.05	15,756,679.12

35、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22,262,004.29	21,315,974.89
行政办公费用	10,649,892.07	10,688,795.24
折旧及摊销费	8,130,616.89	9,798,856.56
业务招待费	2,454,205.40	1,826,170.67
停产损失	973,617.17	1,061,352.95
其他费用	1,159,757.51	520,219.49
合 计	45,630,093.33	45,211,369.80

36、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897,810.39	8,698,361.64
折旧及摊销	1,300,830.68	1,299,205.05
物料消耗	11,322,448.19	10,270,836.25
其他	1,726,933.33	1,493,775.97
合 计	25,248,022.59	21,762,178.91

37、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096,964.25	5,211,155.07
减：利息收入	6,376,469.29	528,696.86
手续费	128,842.71	433,534.90
汇兑损益	5,441,656.38	790,413.64
合 计	3,290,994.05	5,906,406.75

38、 其他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稳岗补贴	97,712.99	53,786.00
2018年第五批（外贸企业）省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	13,000.00
2019年第六批（外贸企业）省商务发展专项资金及2017年市外贸提质增效奖励资金	-	30,000.00
双创人才奖励	-	76,240.00
2019年第一批（外贸企业）省商务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	-	44,600.00
经济高质量发展政策兑付奖励	-	138,300.00
2017年省级高层次创新人才引进计划专项资金	-	150,000.00
2019年外贸经济发展资金	-	46,200.00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个税返还	14,899.33	54,793.83
工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	99,000.00
研发费用奖励	-	168,700.00
山东省知识产权中心 2018 年度发明专利资助款	-	6,000.00
安责险财政补贴	-	8,400.00
2019 年外贸转型升级基地资金	80,000.00	-
高新申报政府奖励	260,000.00	
绿色金融奖补资金	18,200.00	
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	600.00	
以工代训补贴	65,000.00	
企业奖补残疾人就业	38,989.98	-
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300.00	-
扶海英才奖励	336,000.00	-
人才工作专项 2020 年度第五期 226 工程科研项目资助	35,000.00	-
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124,700.00	44,600.00
合 计	1,071,402.30	933,619.83

39、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537,229.83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69,534.25	-
持有至到期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其他	-	-
合 计	6,706,764.08	-

4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908,931.51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合 计	908,931.51	-

41、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73,881.44	-81,172.3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84,229.70	91,981.38
合 计	-10,348.26	10,809.02

42、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准备	-6,020,455.55	-3,573,965.0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合 计	-6,020,455.55	-3,573,965.05

43、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持有待售资产处置收益	-	-	-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210,577.84	1,634,003.33	-210,577.84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注]	3,318,363.45	6,873,026.78	3,318,363.45
其他	6.48	-	6.48
合计	3,107,792.09	8,507,030.11	3,107,792.09

[注]根据公司 2020 年 2 月 14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同意如东沿海经济开发区收储孙公司如东药业土地的议案》，公司子公司精华制药集团如东药业有限公司土地拟被如东沿海经济开发区收储。双方于 2020 年 11 月 26 日正式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解除协议”，协议收储金额为 24,620,000.00 元，扣除原账面成本及其他支出合计 21,301,636.55 元，处置收益净额为 3,318,363.45 元。

44、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3,633.30	-	33,633.30
罚款收入	17,800.00	22,000.00	17,800.00
赔偿款	2,293.10	-	2,293.10
其他	165,049.65	427,428.36	165,049.65
合计	218,776.05	449,428.36	218,776.05

45、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495,784.39	2,769,859.58	495,784.39
罚款及滞纳金	1,441.65	1,914.65	1,441.65
捐赠支出	10,000.00	180,000.00	10,000.00
其他	11,458.79	29,032.20	11,458.79
合 计	518,684.83	2,980,806.43	518,684.83

46、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1,561,064.02	17,270,309.47
递延所得税费用	496,317.79	3,922,207.67
合 计	22,057,381.81	21,192,517.14

本期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的调整过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173,523,770.8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3,380,942.7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4,766,205.7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52,350.6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36,791.90
前期已确认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8,924.7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05,845.8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9,427.03
税率调整导致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
研发费加计扣除	-4,841,289.13
残疾人工资扣除	-69,957.00
股息及股权收益	-1,947,757.46
所得税费用	22,057,381.81

47、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到的各类保证金、订金及押金	655,406.20	1,846,392.60
利息收入	6,376,469.29	528,696.86
收到的政府补助	1,071,402.30	3,965,619.83
其他	26,143.73	36,297.36
合计	8,129,421.52	6,377,006.65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行政办公费	13,373,254.68	11,753,160.68
业务宣传费	457,378.72	1,146,475.88
各项营销费用	3,953,216.00	4,116,917.84
业务招待费	4,602,227.02	2,862,746.38
运输费	-	4,719,900.72
研究开发费	1,726,933.33	1,493,775.97
银行手续费	128,842.71	433,534.90
支付的各类保证金、订金及押金	17,600.00	2,709,668.40
其他费用	2,886,690.84	164,750.35
合计	27,146,143.30	29,400,931.12

(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整体资产处置费用支出	-	5,707,062.39
合计	-	5,707,062.39

(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往来资金借款	50,000,000.00	55,000,000.00
合 计	50,000,000.00	55,000,000.00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还的委托贷款	-	71,811,600.00
归还的往来资金借款	50,000,000.00	95,000,000.00
其他	-	696.96
合 计	50,000,000.00	166,812,296.96

4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151,466,389.02	112,429,962.05
加：信用减值损失	10,348.26	-10,809.02
资产减值损失	6,020,455.55	3,573,965.0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6,691,877.25	35,969,706.82
无形资产摊销	1,671,561.36	2,156,909.3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43,860.12	543,860.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益（收益以“-”号填列）	-3,107,792.09	-8,507,030.1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2,151.09	2,769,859.5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08,931.51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096,964.25	5,211,155.0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706,764.08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02,797.82	4,100,484.7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99,115.61	-178,277.0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308,795.21	-8,683,051.2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4,306,230.22	58,045,349.5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2,298,111.02	-86,413,535.26
其他	2,462,231.45	1,114,100.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897,992.45	122,122,650.40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05,352,062.83	79,034,413.8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9,034,413.88	73,992,429.32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6,317,648.95	5,041,984.56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05,352,062.83	79,034,413.88
其中：库存现金	1,911.37	1,178.7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05,350,151.46	79,033,235.12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5,352,062.83	79,034,413.88

49、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金额	受限制的原因
货币资金	2,187.37	借款账户利息
应收款项融资	4,252,299.75	质押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合 计	4,254,487.12	-

50、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33,725,825.14
其中：美元	5,168,786.61	6.5249	33,725,815.75
欧元	1.17	8.0256	9.39
应收账款			5,513,478.51
其中：美元	844,990.50	6.5249	5,513,478.51

51、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项 目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稳岗补贴	97,712.99	其他收益	97,712.99
个税返还	14,899.33	其他收益	14,899.33
2019 年外贸转型升级基地资金	80,000.00	其他收益	80,000.00
高新申报政府奖励	260,000.00	其他收益	260,000.00
绿色金融奖补资金	18,200.00	其他收益	18,200.00
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	600.00	其他收益	600.00
以工代训补贴	65,000.00	其他收益	65,000.00
企业奖补残疾人就业	38,989.98	其他收益	38,989.98
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300.00	其他收益	300.00
扶海英才奖励	336,000.00	其他收益	336,000.00
人才工作专项 2020 年度第五期 226 工程科研项目资助	35,000.00	其他收益	35,000.00
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124,700.00	其他收益	124,700.00
合 计	1,071,402.30	其他收益	1,071,402.3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无。

六、 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3、反向购买

无。

4、处置子公司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通过的《关于处置全资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并经南通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9 年 10 月 31 日出具的通国资发[2019]162 号文件批准。根据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0 日出具的万隆评报字（2019）第 10436 号报告的评估结果，通过资产基础法评估确定的截止 2019 年 4 月 30 日南通金盛昌化工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2,323.43 万元。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2 日经拍卖成交，成交价格为人民币 2,323.43 万元，并于 2020 年 3 月 13 日与南通天元新能源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南通金盛昌化工有限公司已于 2020 年 6 月 17 日完成工商登记变更，股权交易双方于 2020 年 7 月 31 日完成正式交接手续，故自 2020 年 8 月 1 日起南通金盛昌化工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5、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

无。

七、 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以下如无特别说明，均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为截止日，金额以人民币元为单位）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南通森萱药业有限公司	南通市	南通市	生产销售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东鲁化森萱新材料有限公司	滕州市	滕州市	生产销售	60.00	-	出资设立
精华制药集团南通有限公司	南通市	南通市	生产销售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精华制药集团如东药业有限公司	南通市	南通市	生产销售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夏森萱药业有限公司	石嘴山市	石嘴山市	生产销售	51.00	-	出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支付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宁夏森萱药业有限公司	49.00	-1,724,589.92	-	31,909,132.69
山东鲁化森萱新材料有限公司	40.00	9,454,820.35	-	31,962,907.58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宁夏森萱药业有限公司	11,580,983.30	79,823,606.72	91,404,590.02	26,648,596.99	-	26,648,596.99
山东鲁化森萱新材料有限公司	61,399,210.50	21,665,020.40	83,064,230.90	3,156,961.95	-	3,156,961.95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宁夏森萱药业有限公司	10,025,150.56	30,879,093.73	40,904,244.29	2,628,680.00	-	2,628,680.00
山东鲁化森萱新材料有限公司	36,211,354.99	22,441,844.65	58,653,199.64	1,747,026.15	-	1,747,026.15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宁夏森萱药业有限公司	716,814.12	-3,519,571.26	-3,519,571.26	-16,527,076.22
山东鲁化森萱新材料有限公司	81,591,744.94	23,637,050.88	23,637,050.88	25,557,735.32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宁夏森萱药业有限公司	-	-1,724,435.71	-1,724,435.71	-928,309.40
山东鲁化森萱新材料有限公司	63,925,189.44	19,223,080.43	19,223,080.43	11,759,232.64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不适用。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不适用。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以下如无特别说明,均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为截止日,金额以人民币元为单位)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权益投资,借款,应收及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及银行存款等。相关金融工具详情于各附注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影响本公司财务成果和现金流的外汇汇率的变动中的风险。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所持有美元的货币资金及应收账款有关, 由于美元与本公司的功能货币之间的汇率变动使公司面临外汇风险。但本公司管理层认为, 该等美元的货币资金及应收账款于本公司总资产所占比例较小, 此外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均以人民币结算, 故本公司所面临的外汇风险并不重大。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 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外币资产及外币负债的余额如下:

项目	资产		负债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美元	39,239,294.26	56,604,829.87	1,017,961.62	1,323,337.70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与人民币的汇率变化有关。下表列示了本公司相关外币与人民币汇率变动 5%假设下的敏感性分析。在管理层进行敏感性分析时, 5%的增减变动被认为合理反映了汇率变化的可能范围。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本年利润增加/减少	美元影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人民币贬值	1,622,020.62	2,302,640.52
人民币升值	-1,622,020.62	-2,302,640.52

(2) 利率风险—公允价值变动风险

本公司的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来自固定利率的短期借款。由于固定利率的借款均为短期借款, 因此本公司认为利率风险—公允价值变动风险并不重大。本公司目前并无利率对冲的政策。

（3）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公司无以浮动利率计息的短期借款，故无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

（4）其他价格风险

公司持有的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其公允价值列示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投资金额较小。因此，本公司存在的价格风险较低。

2、信用风险

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控制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本公司会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取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应收款项的回收情况，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本公司没有提供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此外，本公司的货币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货币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3、流动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公司本期应收款回款良好，且因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期末货币资金余额较大，不存在流动性风险。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	-	80,908,931.51	80,908,931.51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1）债务工具投资	-	-	-	-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2) 权益工具投资	-	-	-	-
(3) 衍生金融资产	-	-	-	-
(4) 银行理财产品	-	-	80,908,931.51	80,908,931.51
(5) 其他	-	-	-	-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1) 债务工具投资	-	-	-	-
(2) 权益工具投资	-	-	-	-
(二) 应收款项融资	-	33,148,534.79	-	33,148,534.79
(三) 其他债权投资	-	-	-	-
(四)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五)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六) 投资性房地产	-	-	-	-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	-	-	-
2.出租的建筑物	-	-	-	-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	-	-
(七) 生物资产	-	-	-	-
1.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
2.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33,148,534.79	80,908,931.51	114,057,466.30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无。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应收款项融资因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接近，采用票面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银行理财产品是根据理财协议约定的挂钩金融产品的波动区间值以确定对应协议中的理财收益率计算确认。

5、 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无。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	江苏省南通市	尹红宇	药品生产销售	835,724,374.00	72.31%	72.31%

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是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南通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公司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七、1。

3、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的关系
江苏金丝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上海苏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南通季德胜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保和堂（亳州）制药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东力（南通）化工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南通宁宁大药房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江苏万年长药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对其有重大影响
泰兴市森萱农场	关联自然人控制的公司
南通国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对其有重大影响
中海油销售南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对其有重大影响
江苏琪睿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控制的公司

4、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租赁服务费	市场价格	438,584.91	-
上海苏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格	101,769.92	1,467,512.22
江苏金丝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市场价格	15,564.60	8,449.80
南通季德胜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市场价格	92,566.36	81,871.38
保和堂（亳州）制药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市场价格	50,689.92	33,073.80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南通宁宁大药房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价格	71,005.57	42,396.33
江苏万年长药业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市场价格	243,362.83	-
泰兴市森萱农场	餐饮及购买食堂用品	市场价格	-	45,654.14
南通国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格	103,773.58	90,566.04
中海油销售南通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市场价格	251,076.11	2,046,772.9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格	10,340,707.96	8,299,769.18
江苏万年长药业有限公司	转让在建工程	市场价格	6,110,796.46	-
江苏金丝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研发服务	市场价格	-	764,633.46
上海苏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格	2,270,265.46	2,323,058.67
江苏琪睿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格	-	106,194.69

(2)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963,178.00	1,564,754.00

(3) 其他关联往来及交易情况

1) 公司子公司精华制药集团南通有限公司本期自东力（南通）化工有限公司拆入资金金额为 50,000,000.00 元，并支付借款利息金额为 1,115,000.00 元，拆入资金 50,000,000.00 元期末已归还。

2) 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期为公司子公司精华制药集团南通有限公司代垫职工社保支出金额为 4,903,471.81 元、代垫人员薪酬 464,135.00 元、代垫退休人员房租 155,036.90 元、代垫扶贫采购款 63,150.00 元。

3) 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期为公司子公司南通森萱药业有限公司代垫扶贫采购款 23,850.00 元。

4) 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期为公司子公司宁夏森萱药业有限公司代垫社保支出 28,104.80 元。

5) 上海苏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本期为公司子公司精华制药集团南通有限公司代垫社保支出 90,461.70 元。

5、与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1) 应收项目

关联方名称	科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

关联方名称	科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海油销售南通有限公司	预付款项	13,770.92	50,108.27
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2,329,581.23	-
江苏万年长药业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6,905,200.00	-

(2) 应付项目

关联方名称	科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预收款项	-	3,545,418.77
保和堂（亳州）制药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55,526.60	-
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102,489.80	-

十一、 承诺及或有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及或有事项。

十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68,306,934.4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

公司拟决定以 426,918,340 股为基数，每 10 股以未分配利润分配现金股利 1.6 元，本次现金分红合计 68,306,934.40 元。利润分配预案尚待股东大会通过后实施。

2、公司子公司宁夏森萱药业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3 月将“宁（2021）平罗县不动产权第 001954 号”不动产权证下的房产土地（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权证账面价值为 16,695,163.09 元）抵押给中国银行平罗支行，并在 1 年内贷款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70.00 万元。截至报告日，该贷款额度已使用 600.00 万元。

3、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十三、 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四、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如无特别说明，均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为截止日，金额以人民币元为单位）

1、 其他应收款

种 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1,306,305.00
应收股利	68,000,000.00	-
其他应收款	164,779,936.11	25,850,000.00
合 计	232,779,936.11	27,156,305.00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资金拆借利息	-	1,306,305.00
合 计	-	1,306,305.00

2) 重要逾期利息: 无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无。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精华制药集团南通有限公司	58,000,000.00	-
南通森萱药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合 计	68,000,000.00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无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无

(3)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	141,562,438.87
1至2年	23,517,497.24
2至3年	-
3至4年	-
4至5年	-
5年以上	-
合 计	165,079,936.11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的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单位往来款	162,079,936.11	23,000,000.00
支付的保证金及押金	3,000,000.00	3,000,000.00
合 计	165,079,936.11	26,000,000.0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150,000.00	-	-	150,000.00
2020年1月1日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150,000.00	-	-	150,000.00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300,000.00	-	-	300,000.00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50,000.00	150,000.00	-	-	-	300,000.00
合计	150,000.00	150,000.00	-	-	-	300,000.00

本报告期无重要的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情况。

5)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精华制药集团南通有限公司	应收单位往来款	130,846,486.11	1年以内	79.26	-
南通森萱药业有限公司	应收单位往来款	31,233,450.00	1年以内	18.92	-
泰兴市虹桥园工业开发有限公司	支付的保证金及押金	3,000,000.00	1-2年	1.82	300,000.00
合计	--	165,079,936.11	--	100.00	300,000.00

7) 公司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8) 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9) 公司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2、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02,045,397.91	-	402,045,397.91	411,085,397.91	-	411,085,397.9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	-	-	-	-	-
合计	402,045,397.91	-	402,045,397.91	411,085,397.91	-	411,085,397.91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山东鲁化森萱新材料有限公司	12,000,000.00	-	-	12,000,000.00	-	-
南通金盛昌化工有限公司	24,340,000.00	-	24,340,000.00	-	-	-
南通森萱药业有限公司	69,275,084.62	-	-	69,275,084.62	-	-
精华制药集团南通有限公司	285,070,313.29	-	-	285,070,313.29	-	-
宁夏森萱药业有限公司 [注]	20,400,000.00	15,300,000.00	-	35,700,000.00	-	-
合计	411,085,397.91	15,300,000.00	24,340,000.00	402,045,397.91	-	-

[注] 据 2020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对宁夏森萱药业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本期自然人林国平出资 420.00 万元、自然人杜承富出资 1,050.00 万元，公司同比例出资 1,530.00 万元，出资完成后，宁夏森萱药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7,000.00 万元，公司出资比例仍为 51.00%。

3、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	-	3,970,473.53	2,200,722.39
其他业务收入	3,506,885.58	-	9,210,592.13	28,333.33
合计	3,506,885.58	-	13,181,065.66	2,229,055.72

4、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8,000,000.00	56,5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253,800.00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69,534.25	-
持有至到期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其他	-	-
合计	86,915,734.25	56,500,000.00

十五、补充财务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182,870.83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71,402.30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4,358,490.57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78,465.76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2,242.3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3,584,189.06	-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金额	47,192.33	-
合计	12,222,090.38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44	0.3663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70	0.3352	-

江苏森萱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3日

附：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江苏森萱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